

# 敬拜的真义

陶恕 著

## 序言

陶恕博士在一九六三年去世前曾表示过：“被神悦纳的敬拜是基督教福音派失落了的冠冕。”因此他想多写一本有关基督徒对敬拜态度的书。

一九六二年，陶恕博士在多伦多他所侍奉的安云里教会（Avenue Road Church）中，曾以“敬拜——人生最终的目标”为题，宣讲了一系列有关敬拜的信息。在其中一次讲道中，他对会众说：“主再来的日子近了，我每一次讲道，或写任何东西，脑海中都紧记着这一点。

“我很想多写一本以‘敬拜神’为主题的书，即使我不能完成它也不要紧，我宁愿耶稣基督再来多过要完成它。

“我曾读过一段记载，是约翰·卫斯理（John Wesley）一次被人问及若他知道基督在当晚再来，他会怎样。他毫不犹豫地回答说：‘我不会因主再来而改变任何早已定好的计划。’”

几年前，陶恕博士论及崇拜的讲道带已在很多基督教出版社发行，当中的信息距今虽然超过三十年，却毫不过时；相反地，他的呼吁对现今教会比当时还来得适切。

本书所传达的信息是陶恕博士的代表作，我们在编纂、编排及校订方面都尽量小心，以致它们虽是一九六二年的讲道内容，但其中的精神要旨仍能清晰地呈现读者眼前。

斯密夫·格拉德（Gerald B. Smith）

## 第一章 教会中的敬拜

“我知道你的行为，你也不冷也不热；我巴不得你或冷或热。你既如温水，也不冷也不热，所以我必从我口中把你吐出去。你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却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的。我劝你向我买火炼的金子，叫你富足；又买白衣穿上，叫你赤身的羞耻不露出来；又买眼药擦你的眼睛，使你能看见。”

“凡我所疼爱的，我就责备管教他；所以你要发热心，也要悔改。看哪！我站在门外叩门，若有听见我声音就开门的，我要进到他那里去，我与他，他与我一同坐席。得胜的，我要赐他在我宝座上与我同坐，此如我得了胜，在我父的宝座上与他同坐一般。”

“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

（启三 15-22）

基督的教会已经落在昔日预言的危机之中。我们互相吹捧、自我恭维，欢乐地齐声高唱：“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诚然，今天教会几乎没有什么缺乏，但偏偏就缺少了最重要的一样，就是没有向主耶稣基督的父、我们的神，呈上真诚、圣洁的奉献和敬拜。

在启示录中，那位使者向老底嘉教会警告说：

“你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凡我所疼爱的，我就责备管教他；所以你要发热心，也要悔改。”（启三 17、19）

我是向那些秉持福音信仰、相信圣经及尊主为大的教会尽忠和负责的。我们一直以来都被潮流牵着鼻子走，我们努力建立庞大的教会和吸纳众多的信徒，我们以卓越的成就自夸，也不断讲论如何复兴。但我却不禁要问：我们的敬拜出了什么问题？

很多人都会回答说：“我是富足，一样都不缺，难道这还不算是神的赐福吗？”

你知道沙特（Jean Paul Sartre）经常形容他转向钻研哲学及深感绝望，是因不耻于那世俗化的教会吗？他说：“我不认同他们所说的那位迎合潮流的神，也怀疑祂会接纳我的灵魂。我需要的是一位创造主，但我找到的却是一个随俗的大商家。”

我们很少留心自己在别人眼中的形象，起码我们自称是属于耶稣基督的同时，却又不能流露那份应有的基督的爱和怜悯。我们身为基要派及正统派的基督徒，素来有“猛虎”之誉，意即伟大的真理战士。为了维护基督教信仰不在这失落的世代中被曲解，我们义不容辞地起而为真理及信仰争战，而且时刻提高警觉，重重武装自己，随时给那些自由派人士或非我族类的，予以无情痛击。可是，面对这些信仰或神学上的自由派人士，与其攻击他们，倒不如活出基督的样式，更来得容易叫他们接受。

自由派人士说他们不相信圣经，也不相信耶稣基督是神独生的儿子，但至少他们大部分是忠于自己的感觉。再说，我们嗔怒责骂并不会使他们心悦诚服，唯有我们随从圣灵的引导，在这需要爱的世代中活出神的爱，我们才能成为“使人信服的圣徒”。

然而，教人诧异和啧啧称奇的，是这些圣徒虽令人心折和爱慕，但他们并不自觉本身有什么吸引人的地方。那些古圣先贤根本不知道自己是如何的伟大，纵使有人告诉他们，他们或许还不敢置信，只是旁人确实从他们身上看到基督的生命。或许我们清楚神在基督里向我们所定的旨意，和因着祂是自有永有的那位来敬拜祂，我们也可与那些为人向往的圣徒并列。

有些时候，福音派的基督徒对神的本质和祂创造、救赎的目的感到迷惘和疑惑，对于这种情况，那些牧者实在是难辞其咎。到今天仍有牧者和主日学老师传讲基督的死，是为了叫我们不再饮酒、抽烟和看电影。若这些真被视为救赎的原因，那无怪乎这些信徒会感到迷惑，亦无怪乎他们会陷于违背真理、故态复萌的恶习里。

耶稣由童贞女所生、在彼拉多手下受苦、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从坟墓里复活，使敬拜祂的人从叛逆中回转，与神和好。祂所做的一切都是出于恩典，我们全部只不过是领受的。这些似乎并不那么曲折富戏剧化，但到底是神的启示和祂的方式。

另一个基督徒常有的错误观念，就是看神为一个极需援手的无助者。祂就像一个垂头丧气、孤立无援的领袖，站在路旁央求别人接受祂的拯救，完成祂的工作。

噢！我们可不能忘记祂是那位自有永有的神，祂从来就不须任何人去完成祂的工。但我们每当为神做工时便自以为是天大的事，好像神非要我们帮忙不可。我们都应该乐于为神工作，但是否能

参与神的工作，却是祂自主的惠赐。我认为我们实不宜参与神的工作，除非我们都领略了敬拜神的真谛和其中的福乐。

一个敬拜神的人，他所做的工有着永恒的价值；但是一个只知工作，却没有敬拜的工人，他所作的一切在那日主用火试验各人的工程时，都显示只是草木禾秸。

对于那些热心工作、忙于侍奉、时间表编排得密密麻麻的基督徒来说，对这番针对他们的话恐怕是难于入耳，但这却是千真万确的！神正不断呼唤我们回到起初祂创造我们的原意。就是敬拜祂和以祂为乐，直到永远！我们便是以这种深深敬拜的心来为主做工。

我曾听过一位大学校长形容现今的教会“正被大量二流信徒所充斥”。任何一个从未受过正统训练、心志尚未成熟、灵命仍然空洞的信徒也可以发起一些事工，获得大量拥护者的听从、致敬和推动，但明显地他们从没有让主居首位的来听从祂。

这种情况其实经常在我们中间发生，因为我们都不是敬拜神的人，若我们真敬拜神，便不会浪费时间在这些属肉体和属世界的事工上。

圣经中有不少例子，在在表明了乐意的、奉献的、虔诚的敬拜，都是那些有道德感的受造物当尽的本分。每当我们窥视天上情景，都可瞥见所有受造物因神是那位自有永有的来敬拜、欢乐和赞美祂。

使徒约翰在启示录四章十至十一节，给我们描述了环绕在神宝座前的众受造之物，他论及那些长老的职分时这样说：

“那二十四位长老就俯伏在坐宝座的面前敬拜那活到永永远远的，又把他们的冠冕放在宝座前，说：‘我们的主，我们的神，神是配得荣耀、尊贵、权柄的；因为祢创造了万物，并且万物是因祢的旨意被创造而有的。’”

凭着神话语的权柄，我可大胆地说，世上若有人对敬拜觉厌烦和不感兴趣的，他便还未算与神的国有份。

或许立时就有人说：“陶恕是不是已偏离了因信称义的道理？我们不是经常听说被称义、得救赎和进天国是在乎我们的信心的吗？”

请放心，我可向你保证，我相信因信称义的程度不会比马丁·路德（Martin Luther）低。我相信因信称义，相信我们得了救赎是因信神的儿子是我们的救赎主和生命的主。可是今天我们再提得救，一种致命的、“自动转账式”的观念却大大的困扰着我。我所说的“自动转账式”观念，是指：“把面额价值一角的信心投入投币口，拉动控制杆，取出一张标示救赎的卡，放进钱包内，然后离去。”这个人跟着便可宣称：“是的，我已经得救了。”

他怎知自己是得救的呢？

“我已投上了那一角钱信心，又接受了耶稣，而且也在那小卡上签了名。”

不错，本来在小卡上签名没有什么不妥，而且还方便我们知道谁曾经追寻过福音。但是，亲爱的弟兄姊妹，我们被带到神、信仰及救恩面前，为的是叫我们去敬拜、尊崇祂，却不是要成为一个“自动转账式”的基督徒，或是用同一个模制造出来的样板基督徒。

神赐下救恩，是要使我们成为祂独特、有个性、有活力的儿女，是尽心尽意地爱祂，并且按着祂圣洁的荣美去敬拜祂。不过，我不是说我们要用同一个调子来敬拜祂。圣灵并没有在我们身上预先输入任何敬拜的构想和方程式。我想说的是当圣灵降临、膏抹我们，我们便成为敬拜的子民。

对某些人来说，这似是难以接受，但当我们真诚地向那位满有恩典、慈爱、怜悯和真理的神敬拜，又岂可为了取悦他人而闭口不钻美神呢？

路加对首个棕树主日有这样的记载：

“……众门徒因所见过的一切异能，都欢乐起来，大声赞美神，说：‘奉主名来的王是应当称颂的！

在天上有和平，

在至高之处有荣光。’

众人之中有几个法利赛人对耶稣说：‘夫子，责备你的门徒吧！’耶稣说：‘我告诉你们，若是他们闭口不说，这些石头必要呼叫起来。’”（路十九 37-40）

有两件事我必须说明的，首先，我不认为敬拜神时吵闹喧嚷就是真正的敬拜，但也不至无声无息。敬拜仍该是可听见的。

当耶稣以弥赛亚身份进入耶路撒冷城的时候，群众高歌叫嚣、欢声雷动，相信在这歌颂、赞美的行列中，不会每个人都是音准曲全的。其实不管在哪里，一群人的歌声总会有走拍、走调的情况出现。尽管如此，他们敬拜的意义，却是在赞美声中与神合而为一。

其次，我想提醒那些有修养、沉默、自制、冷静和世故的信徒，若你们在崇拜中因听到那些喜乐、雀跃的信徒连呼“阿们”而感到不自在的话，那你们实在需要属灵的更新，可知那些圣徒在教会中崇拜时，或多或少总会发出声响的。我希望你曾读过六百年前英国一位圣贤茱莉安（Lady Julian）写的灵修作品。她记述有一次，她整天在默想耶稣是如何崇高尊贵，又想及祂如何因顾念人类而甘愿降卑。正想着时，她深觉神的恩典是何等浩大，内心不禁激动起来，不能自控的喊叫，并用拉丁文高声赞美神，翻出来就是“荣耀归主！”

亲爱的弟兄姊妹，若果这些事令你感到困窘，你实在仍未明白圣灵是何等渴望要把属灵的福泽和喜乐，赐与那些敬拜神的圣徒。

你有留意路加怎样描述那些法利赛人，因门徒高声赞美神而要求耶稣责备他们吗？他们或许限于礼仪规条，只会低声说：“荣耀神！”别人高声赞美，他们便觉不耐、烦厌。耶稣却对他们说：“门徒所作的是应当的，因父神、我，并圣灵是配得敬拜的。若他们不敬拜我，这些石头也要开口大声赞美呢！”

这些敬虔的法利赛人修身自重，羡慕属灵生命完美，但他们若真听到顽石也会开口赞美神，恐怕会惊骇得心胆俱裂。

是的，我们拥有宏伟的礼拜堂、美轮美奂的圣所，齐声高唱：“我们一无所缺！”但这正暗示了我们最缺乏、最需要的就是一群真诚敬拜神的人。

在教会内，有太多人无心追求属灵的喜乐和充满，在祈祷会了无影踪，却热衷于教会的行政决策。他们往往手操教会财政预算和开支的决定大权，使教会陷入浮夸不实的境况中。他们管理着教会，却从不出席祈祷会，因他们并不敬拜神。若你认为问题不大，那我会说你也是不敬拜神的。不祷告、不敬拜神的人实际上竟管理和最终决定教会的方向，无疑是个不平衡、不健康的现象，实在令人担心。

或许不是每个教会都有这种情况，但我们须承认在很多很“好”的教会内，是姊妹祷告，弟兄工作的。正因为不是真诚敬拜神的人，即使我们为教会昼夜辛勤也只会徒劳无功，大声疾呼亦无甚果效。

噢！弟兄姊妹们，神呼召我们是去敬拜祂，但多少时候，我们做的都只是提供娱乐，好像在剧院中上演九流的剧目般。这正是我们福音派教会今天所处的光景。

我不妨告诉你，很多我们正努力要拯救、跟进的人，根本不会到教会来看一群不入流的演员扭扭捏捏地装模作样。除了政治舞台外，再没有其他圈子像教会那样言行不一、雷声大雨点小的了。

神的呼召是要我们来到祂那荣美、可畏的敬拜中，我们可怎样回应呢？我宁愿放弃世界的一切，只专心一意敬拜祂。

我的书房里有很多赞美诗集，我会唱的不多，但这又有什么关系呢？我知神看我就如是伟大的歌唱家。我颂唱那古老的法文、拉丁文诗歌，祂会垂听；我吟唱那从东方教会传来的古希腊圣诗，祂也欣赏。还有那许多优美富韵律的诗篇，及以撒·华滋（Issac Watts）和卫斯理写的短歌……

我说我宁愿放弃世界的一切，只专心敬拜神，这是真的。你也许会问：“你只是敬拜神，那其他事不用做了吗？”

这信问题问得不很高明，要知道敬拜神的美妙之处就是使我们更专注于一切必须为神做的重要事情上。请听我说，从使徒保罗开始，每一件基督的教会所成就的伟大事迹，都是由那些对神抱有敬拜热忱的人所做的。综观教会历史可以证明只有那些热切敬拜神的人，才会成为神伟大的工人。今天我们热爱颂唱那些伟大圣徒所写的诗歌，却无法想象他们在信仰上的活力有多强大。那些宏伟的医院、精神病院都是由心怀悲悯、对神敬拜的人所促成建造的。我们可以这样推断说，不管

哪里的教会，若能从昏睡低沉中醒觉过来，并得到复兴和圣灵的更新，必然是由一群敬拜神的人所发动的。假如我们只是退站一旁说：“但若我们单单敬拜神，便没有人能做任何事。”这是看差了。

其实，我们只要全然投入主所呼召的敬拜中。那每一个人所做的将要比现在所做的更多，而且更有意义和更深远，在其中也必有永恒的价值，它会是金、银、宝石而非草、木、禾秸。

我们为什么对奇妙的神保持缄默呢？让我们欢然同颂以撒·华滋所写的敬拜诗吧！

永生真神，赐福我灵，

带领我重回主前；

工作、崇拜，归主为圣，

汇聚力量侍奉勤勉。

施恩真神，赐福我灵，

祂施恩典当受颂扬。

为何祂的救赎奇工，

归于静默被人遗忘？

且让全地赞祂大能，

且让全地尊祂奇恩。

不论选民，抑外邦人，

同做主工，敬拜真神。



我不能代你说话，但我是宁愿在那敬拜的群体中有份。我真的不愿意只成为那庞大教会机器中的一部分，只要牧师开动这机器，一切便自行运作。不错，牧师爱每个会众，会众也爱牧师，但他只是职责所在，是受雇来这样做的。

我盼望我们真的能重回敬拜之中。这样的话，当每个人踏进教会时，便立即感受到他正身处神圣的子民中间，他们甚至可以互相见证说：“神就在这里！”

## 第二章 有新生才能有真敬拜

“你们死在过犯罪恶之中，祂叫你们活过来。那时，你们在其中行事为人，随从今世的风俗，顺服空中掌权者的首领，就是现今在悖逆之子心中运行的邪灵。我们从前也都在他们中间，放纵肉体的私欲，随着肉体 and 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为可怒之子，和别人一样。然而神既有丰富的怜悯，因祂爱我们的大爱，当我们死在过犯中的时候，便叫我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你们得救是本乎恩。祂又叫我们与基督一同复活，一同坐在天上，要将祂极丰富的恩典，就是祂在基督耶稣里向我们所施的恩慈，显明给后来的世代看。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弗二 1-10）

今天，人对神有许多偏差的看法，无怪乎他们用林林总总的形式、事物取代了对神的真敬拜。我经常在一些教会中，听到有人面带愁容地说：“我想我不大认识神。”若果这是真诚的自白，我认为他们也应坦白地承认：“我也不认识敬拜。”

有关神的位格及属性的基本信念近来已有很大改变，不少信徒只懂夸耀从神而来的好处，却从来不想敬拜的真正意义。人对圣洁、满有权柄的神产生这么极端的误解，我可立即作出以下的更正：

一、我相信神最终的心愿是希望那些属世而肤浅的基督徒能转而以祂自己为荣。

二、许多人都不能完全体会神最大的心愿，是要每一个属祂的儿女，恒常地按真理及圣灵去敬爱祂、尊崇祂。唯有这样才是真正的敬拜。

当我们邀请耶稣进入我们内心为主为王时，我们的生命便起了奇妙的变化，这正是神设立救赎计划的原意，祂期望所有敬拜祂的人不再悖逆，重拾我们始祖被造时所持的敬拜态度。如果我们知道这样的福分是神与我们生命相交的结果，便绝不会等待礼拜日到礼拜堂时才敬拜神。真敬拜必然是信徒恒常无间、时刻铭记的态度，那是一股源于对神敬爱、尊崇的感恩之情，这种敬拜使我们的生命趋向完美和热炽。

现在，我们该看看一般对敬拜普遍存在的错误态度和观念。

与很多教会敬拜的实况刚好相反，真敬拜不是去“做”些什么来使我们可以看来更虔诚。我们不能否认有些忠心地，每周按时参与“崇拜仪式”的“礼拜日信徒”，目的其实只图在别人面前博得“热心”之誉而已。

究竟圣经如何论到神与蒙祂救赎的儿女之间的相交呢？答案是很明显及令人鼓舞的。

我们既然是按神的形象被造，在我们里面自然有一种可以认识神及敬拜祂的本能。在圣灵更新复苏我们的那一刻，我们整个人会感受到与神有一种父子的关系，内心涌流一股因被赦免、被宽恕及重生而有的雀跃情怀。这些内心感受标志着奇妙的重生，没有这些，我们就不能见神的国。是的，神渴望和欢喜与我们在思想、意志及情感上交，这种不断地、自然地交流相通，正是新约那使人振奋的精神要旨。事实上，若没有圣灵的动工，这种与神之间的新关系便无从建立，因为祂透过重生的洗去挽回丧失的灵魂，使他们可以与神有密切的相交。因此，神先向那些痛悔的心灵显明基督的恩典：“所以我告诉你们，被神的灵感动的，没有说‘耶稣是可咒诅’的；若不是被圣灵感动的，也没有能说‘耶稣是主’的。”（林前十二 3）

再看基督向门徒提及祂的亮光将要照耀那些新生的灵魂：“但保惠师，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来的圣灵，祂要将一切的事指教你们，并且要叫你们记起我对你们所说的一切话。”（约十四 26）请记住，只有透过圣灵，我们才可以认识基督。当我们体察原来是神的旨意在引导每一颗愿意的心灵，进入一个更高之处与祂作深入的契合时，我们不知该有多么的感激。当神差祂儿子的灵进入我们的心，我们立即可叫“阿爸，父！”虽然这不一定是新约对这个字的全部解释，但却是我们发自内心的敬拜。

神深愿与我们有更亲密的关系，所以在圣灵的教导下，我们要学的还多。祂要引导我们以爱回应祂的爱，在我们心里培养一份祂配得的敬拜及渴慕之情。在敬拜中，祂让我们亲尝属灵奇异境界的福泽、恩膏，又经历其中的兴奋和喜乐。透过认识这全能神那深不可测的崇高、伟大和光辉，使我们深感惊讶和狂喜。这种对创造、救赎主做的敬拜，和因圣灵感动而有的经历，在人间绝没有任何东西可取代。

可是，在我们周遭的基督徒常落在试探里，以不断参加教会活动来代替了对神的敬拜。我们不能否认这确是一般教会对侍奉的理解。讲台上的信息、牧者的教导，都倾向于认为神向我们所定的

旨意就是忙、忙、忙——这是我们活在世上的最大目标。当我们静下来扪心自问，便会发觉这类信徒的灵里敬拜，早已落在低潮里，使人黯然神伤。

为什么我们会落在这光景呢？你愿意探究的话，我也愿意尝试去解答它，让我用另一个问题来作为答案的引子。

一直以来，尽管讲台上的信息甚少提及与神相交是喜乐的，但为什么我们仍重视敬拜过于一切呢？想一想新约圣经有关昔日耶稣对那些严苛、自以为义的法利赛人所说的真敬拜，你会同意这正是问题的重心。

法利赛人的生活充满宗教味道，表现敬虔，又熟悉崇拜仪式，可是内心却充满偏差和虚伪，因此被耶稣形容为“粉饰的坟墓”。他们所理解的义是很表面的，他们以为唯有达到外在极高的道德标准才算是义。正因为他们认为神也像他们一样的严峻、苛刻和不徇情面，所以他们的敬拜观念必然是肤浅、不足取的。对一个法利赛人来说，“侍奉”神只是一种束缚，他不愿意却又难以推卸，只能无奈地接受。法利赛人看神，一点不觉祂可亲；因此，他们的宗教生活越趋严苛和死板，没有丝毫真爱的成分。我们既为人，便都希望像神，若我们所理解的神是苛刻、奢求和严厉的，也自必然成为这样的人。

令人欣慰的是，神实在是天上地下至可亲近的。我们在敬拜之中，必然会经历一种不能言喻的喜乐。这位永活的神是何等愿意向那些“寻找祂的心灵”展露祂自己，祂愿意我们明了祂就是全然的爱，凡信靠祂的都得满足，不再念及其他。祂要我们知道祂是公义的神，绝不会对罪姑息，可是祂却又赤诚坦率地显明，借着用血立的永远盟约，祂待我们就如我们从未犯过罪一样。

神与祂所救赎的人的相交，自然而不拘束，使人的心灵都得医治和安息，这样的相交对法利赛人来说，简直是不可思议的。神差祂永生的儿子来救赎我们，这不是没有理由的，那是源于一份爱。祂不自私，也不善变；祂是昨日、今日，永远不变的神。

我们与神相交，或许未必令祂称心如意，但也不致难于讨好，祂所要求我们的早已赐下了。只要我们真诚地按祂旨意而行，即使是一点努力，祂也会喜悦，不会计较我们的不完全。这无条件的爱是何等大的福音，神看重我们的爱，远超过祂所创造的银河、宇宙。

祂顾念我们的本体，知道我们不过是尘土。祂虽偶然也会责罚我们，却总是带着一种引以为傲、温柔亲切的微笑，因祂为我们这群凭应许而生的儿子虽不完美，却是一天一天的更像祂而欢欣。

我们最大的喜乐应该是来自神的忍耐与良善。我们要取悦神，并不是靠拼命行善，而是将自己的不完全摆在祂面前，相信祂了解我们的一切，却依然爱我们。令人可喜的是，我们与神相交是个人可以意识感受到的。这种意识不是来自信徒群体，而是信徒个人的体会，但微妙的是，透过每一个信徒的个人体会，却可汇聚成群体的集体感受。

是的，这意识是我们灵魂深处可以感受到的，它不是我们和神团契、友谊及相交的结束，而应该是一个开端。这种关系要去到什麼地步？没有人知道，因为这位三一真神是那样深邃，根本无限无终。

当我们进入这甜美的关系时，才晓得什么是肃然的敬拜、浩荡的赞美、尊崇的向往、对神属性的深切仰慕和因神临驾而屏息的宁谧。这些因与神同在而生的种种经历和感受，或许是你前所未有的，但却正是圣经所说的“敬畏神”。我们会在痛苦、危难之中，或甚至因忧虑刑罚和死亡而万分恐惧，但我们须清楚圣经所指对神的敬畏，绝非出于恐吓或刑罚。正如费百（Faber）所写，敬畏神是对神“肃然的敬拜”。

我认为敬畏神是一个进程，是一个满是罪污的心灵在圣洁的神面前颤栗惊恐，进而成为一个虔诚圣徒对神生发的殊深敬仰。在我们生命中，绝对的事情很少，但我相信对神那种带着爱慕、向往、肃穆、仰慕和呈献的敬畏，是人间至大的喜乐，也是灵魂深处最纯洁的感情。对我个人来说，若我没有这种神同在、亲近的意识经历，便很难继续做基督徒下去。

我猜想有些人虽没有任何个人属灵经历，但自觉单靠一些道德标准便能过每天生活。

听说富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就是这类人。他不是基督徒，他是个无神论者。他的朋友怀特腓德（Whitefield）为他祷告，富兰克林知道后却说：“我看这没用的！因我还未得救。”

富兰克林造了一个日程表，上面画了十多个代表诚实、忠心、仁慈等美德的小方形图表，当他不能遵守哪一项美德时，便以月历记事的形式记录下来。过了一段日子后，他若都能守住了这些自定的美德，便以仁者自居。

这是道德意识的规范吗？是的。有神意识引导吗？欠奉。

没有属灵的领悟、没有敬拜、没有尊崇。富兰克林不晓得敬畏神，一切都以他自己所立的约为依归。

我不是这类型，唯有坚持对神敬畏的心和因敬拜而生的喜乐，我的行为才能持正。除此之外，我什么律例都不知道。

可惜的是，这种对神强烈敬畏的心在现今教会已不复存在，它的失落标志着警告讯号已经响起。这种对神的敬畏应该像昔日神用云柱引导以色列人般在我们上空盘旋，或像是一件轻巧、无形的披风盖在我们身上；它该是一种改造我们内在生命的力量，使我们认识圣经每字每句的更深层意义，也能使我们过的每一天、走的每一步都是圣日、圣地。

我们时刻都在恐惧，恐惧共产主义、文化崩溃，外层空间人的入侵等等，不一而足。人以为自己很了解恐惧的意义，但我们所指的是对这位全爱、圣洁的神所流露的敬畏和尊崇。这是属灵的事，唯有神的同在才会有的。当圣灵在五旬节降临的时候，信徒初而万分惧怕，继而全然壮胆！神的儿女，在爱里得以完全，没有惧怕，因完全的爱就把惧怕除去。

以使徒约翰为例，当主耶稣在客西马尼园被捕时，约翰和其他门徒一起逃走，他或许是怯于被捕下牢，害怕危险、刑罚及屈辱。但后来他却因见证基督的缘故，被放逐到拔摩海岛，在那里他看见一位好像人子的站在金灯台中间，祂身穿长衣，直垂到脚，胸间束着金带。他的头与发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脚好像在炉中锻炼光明的铜；声音如同众水的声音。祂右手拿着七星，从祂口中出来一把两刃的利剑；面貌如同烈日放光。霎时间，约翰的心胸间涨溢了敬畏、尊崇和恐惧，不由自主地扑倒在地，像死了一样。这位好像人子的拿着死亡和阴间的钥匙来到约翰前面，把他扶起，又使他回过神来。

这时约翰才晓得这位圣洁的祭司就是耶稣基督，他不再害怕，他经历了另一种体会，那是对神全然的敬畏。

神的临格能令我们产生尊崇、敬畏的感觉，却偏偏是我们今天失落了的。从管风琴奏出来的音乐你找不到、从礼拜堂美丽窗子射进来的光线中你看不到。你不能拿起一块圣餐饼说这就是神，或

者念一些符咒，就以为已得到神的同在。人崇拜偶像时心底发出的不是对神的真敬畏，而只不过是一种迷信式的恐惧。

真正的敬畏是美丽的，它出于敬拜、爱和尊崇，它是一种精神上至大的喜乐，因神本是这样的一位。若神不是这大喜乐的源头，那些教拜祂的人早就失望、绝望了！所以他们很愿意这样祷告说：“我的神，愿祢永不改变，否则让我死去吧，因我找不到别的神像祢一般！”真正的敬拜就是这般个人和死心场地，而且是永不变心的爱神，这便是敬畏神的意义。

敬拜既已失落了，那我们现在所做的一切又算是什么？其实我们是在尽力去重新缝合圣殿中那已裂为两半的幔子。我们用种种人为的方法去进行那些所谓敬拜。我想魔鬼一定在地狱里欢笑，神却感到悲伤，因为我们并不敬畏神。

### 第三章 不是敬拜的敬拜

“妇人说：‘先生，我看出你是先知。我们的祖宗在这山上礼拜，你们倒说，应当礼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耶稣说：‘妇人，你当信我。时候将到，你们拜父，也不在这山上，也不在耶路撒冷。你们所拜的，你们不知道；我们所拜的，我们知道，因为救恩是从犹太人出来的。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祂，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祂。’神是个灵（或无“个”字），所以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祂。”（约四 19-24）

整本圣经的精华、要旨在于教导我们这位一无所缺的神，原来是期望祂所创造的儿女尊崇、敬拜祂。圣经很多经文都印证这一点，主耶稣在世上的时候也曾清楚而肯定地说过：“当拜主——你的神，单要侍奉祂。”（路四 8）

世界上没有一个种族是没有宗教和敬拜行为的。人类本身就有敬拜的天性。我曾在某杂志的编者语中指出，当一个人跪下伸出他的手祷告说：“我们在天上的父.....”，他只是在做一件最自然的事。一位长者看到这篇文章后来信表示强烈反对，他写“只有那些自由主义的编辑”才会说敬拜是人类与生俱来的。

事实上，神创造我们正是要我们去敬拜祂。若我们不是与亚当、夏娃一同堕落，敬拜根本就是人类最自然不过的事情。犯罪不是亚当、夏娃与生俱来的，只是在他们违命和堕落后，才失去与这位创造主完美相交的权利。罪不是神创造时的本意，也绝非祂在人心里所命定的。

总的来说，神希望人去敬拜祂；但我们也要知道我们不能用自己欢喜的方法来敬拜祂。

你有留意昔日主耶稣批评一群宗教人士说：“他们所拜的，他们不知道”的话吗？我敢说就着敬拜，耶稣是在强调一个使人无可辩驳的真相，人类自己既定的种种敬拜，极可能与基督及祂的救恩无关。我且稍作离题指出另一个类似的事实，就是有些真实的宗教经验也可以是完全与基督无关的。我希望你不会对我有所误解或心中认定我是异端。对，我是说有些敬拜或真实的宗教经历可以是与基督无关的，尽管这些敬拜都是指向神，我却不相信它们会为神所悦纳。

耶稣在世传道的日子，曾向群众说在那日必有人这样问：“我们不是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奉你的名传道吗？”还记得耶稣怎样严厉地回答他们吗？祂说：“我从来不认识你，离开我去吧！”



人类不应自昧于真敬拜是出于心灵和真理的事实，否则任何敬拜都不会为神所悦纳的。保罗曾经向哥林多初期教会发出一封措辞严厉的信，他深知道世人虽忙于敬拜。却不是按神的旨意而行；因此，他们的敬拜是不蒙神悦纳的。请留心保罗的宣告：“我乃是说，外邦人所献的祭是祭鬼，不是祭神。我不愿意你们与鬼相交。”（林前十 20）

保罗明确地教训任何形式的偶像敬拜都是神所憎恶的。敬拜这些偶像的人都是十分认真的，正因他们这种认真的态度，才为神所憎恶和拒绝。这也是耶稣指责当时的人：“他们所敬拜的，他们不知道”的原因。他们的敬拜或会是充满了对神的仰慕、赞美、自我降卑、彻底俯降、完全信靠等等，这些或许是大部分得救的人都做不到的。

我认为我们该注意喀莱尔（Thomas Carlyle）所写的《英雄与英雄式崇拜》（Heroes and Hero Worship），书中他警告我们不要以为世界上所有非基督教的大宗教都是虚伪的。他还说据他研究所得，它们都是真实的，不过这正是它们令人忧虑的地方。

多年前我在墨西哥时，被一所非常古旧的礼拜堂吸引，便脱下帽子走了进去。那里的地面没有铺地板，我停下来看四周的塑像和雕刻。这时，一个墨西哥老妇揪着一个小购物袋走进来，她没有理会我，直朝祭坛走去。她对这通道是那么熟悉，仿佛就是闭起眼睛也不会走错。她走到圣母马利亚的雕像前跪下，仰望着这个没有生命的雕像，是那么虔诚、倾慕和期盼。我想：“这种灵里的渴求若能转向主自己那有多好。”

毫无疑问，她在敬拜中是有所体验，我相信对她来说是真实的，她没有装假，她确是要敬拜神，可惜的是，她是向一个人手所刻、没有生命的偶像来敬拜。

神并不悦纳所有的敬拜，在旧约圣经中，该隐的敬拜便被神所拒绝，因他否认赎罪祭在堕落的人类与神之间的必要性。

该隐要讨神的喜悦，以“地里的出产”，那或会是一束花或一篮水果来取代了带血的祭牲。当他献祭不被悦纳时，他的反应似乎是说：“我不晓得什么赎罪祭？”他见神拒绝自己的供物，看中他的兄弟亚伯所献“头生的牛羊”，更是妒火中烧，跑了开去，又杀死亚伯。

该隐的敬拜犯了三个严重的错误。

首先，该隐对神的认识有偏差。我们敬拜必须先了解这位满有权能及圣洁的神，认识祂的位格和属性。试问神怎能悦纳未真正认识祂的人的敬拜呢？该隐明显地不认识神的属性，以致不相信罪永远是神眼中最严重的问题。

其次，该隐错误地认为人与神之间仍保持着一个实际上已不存在的关系，他轻率地相信他不需要任何中保，便理所当然地被神悦纳。他拒绝接受人因犯罪而与神隔绝的惩罚。

最后，该隐与大部分后来的人类一样，远远低估了罪的严重性，圣经记载得清清楚楚，人只要稍加留意便能发现这弊端。神憎恶罪，因为祂是圣洁的，祂知道罪恶已经使这个世界充满了痛苦和哀伤，它剥夺了我们生命中的意义和敬拜神所享有的喜乐！

该隐的敬拜是不完全、没有真意义的，对今天活在新约时代的我们来说，这便带出了一个争论点，我可向你保证，若有教会拒绝教导主耶稣基督为罪在十字架上受死、流血所成就的挽回祭是何等重要性的话，我绝不会在那里停留片刻。

另一种不被悦纳的敬拜，可以用圣经中撒马利亚人的敬拜态度作代表。旧约圣经历史告诉我们，北国以色列第一位王耶罗波安，在伯特利和但这两处接近国都的地方设立祭坛，又铸造金牛犊供人敬拜，目的是要断绝国民在耶路撒冷敬拜的习性。这种只采纳喜欢的、摒绝不喜欢的撒马利亚主义式的敬拜，正广泛地流行。其实，在 各样伪装宗教充斥下，已开拓了应用心理学及人本主义的新领域。在这境况下，人不再屈膝在神面前受审判，却是自封为审判官，倨傲地站在那里审判神的话和神自己。

我听说在多伦多一个著名、庞大的教会曾举行一个青年人的聚会，被邀请的客席讲员向那些青年人这样忠告：“不要相信圣经所说任何与我们经验不符的事情。”

如果你身处其中，也有许多选择摆在面前，你可能会选择缤纷多姿的大自然作为引进敬拜的媒介；又或者透过音乐来提升你思想和心灵敬拜的情操。我刚提到有人以大自然作为崇拜的媒介，但可惜他们以大自然为开始，也以大自然为结束。让我就这点多作解说。

若你能多加研读旧约，就会发现它实在是一首论述大自然、使人读来惊叹称奇的史诗。从摩西的体验开始，且跳过利未记的训词，你会看到摩西在大自然的创造中，深刻感受神的同在，他就鞠

翔在这超然的境界中。来到约伯记最后几章，你会惊讶约伯描述我们身处的这个世界竟是如此庄严动人。再看诗篇，看到给这奇伟奥妙世界震慑的大卫，是如何难掩内心的雀跃、狂喜而翩然起舞。又读到以赛亚书，你会为那俊逸超奇的意象所目眩。但它们却不是空想狂思，而是一个一个先知在体认神奇创造后的一种赞叹。

在这些古代圣洁、敬虔的人的笔下，都流露出对壮丽大自然的强烈热爱，但更实在的是他们永远辨察到大自然的一切，都是出于一位全能、全智、荣耀的创造主。

现在就让我们进一步看看所处的社会及文化。我发现一件可悲的事实，就是今天的人类，好像在动物园囚笼里出生的狮子一样，他们在医院出生，走在用混凝土做的行人道上，呼吸大量污浊的空气，最后送回医院里死去，他们甚至不曾真正踏足过泥土上。

我们很少经历心灵与大自然相通融合时的那种激荡；也很少抬头仰望天际，除了观看在长空划过的飞机，或视察天气变化。置身在千万创造奇工中，我们竟不自觉地失去了惊叹的能力。

若今天圣灵像初期教会时期一般，以五旬节甜蜜及火的灵气吹向我们，我们便会是那伟大的圣徒、不朽的诗人、显赫的艺术家，或是神和祂所创造的宇宙的恋人。

人类始终认为任何形式及方法的敬拜都是恰当的，但神的自我启示告诉我们祂是个灵，凡敬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真理拜祂。神把敬拜的职事从人手中转交给圣灵掌管，因此没有圣灵的引导，我们便不能敬拜神。圣灵所做的就是借着耶稣基督，使我们的敬拜蒙神悦纳。所以敬拜是起源于神，临到我们，再像面镜子般反射到神面前。除此之外，神不会悦纳其他的敬拜。

我们生活在一个思想混乱的世代中，很多人不肯定自己所信或什么是值得相信的，他们都辩说自己是“真理的追寻者”。有些教会也这样宣传说：“你不用相信什么，只要你是‘真理的追寻者’。”

有些人虽然不相信重生或圣灵的引导，却承认人是有“敬拜一些事物”的原始冲动。若是知识水平低的，他们可能会宰一只鸡，把鸡毛插在自己头上，然后绕圈起舞，我们叫这种人做巫师；若是受过教育的，可能会题写诗词，像爱威马咸（Edwin Markham）所著的《我开创了寻找神灵之途》（*I Made a Pilgrimage to Find the Gods*）。很多人都附和他“见到神灵光耀的手从太阳向他们传信息。”我可从没收过见过这样的信息。

我们生存在一个福音及圣经广传的地土上，但人类却宁愿在幽森冥冥、尘埃滚滚的古老祭坛和墓穴中找神，到头来还相信神从太阳传信息。

我否定这种追寻“真理”的信仰，大概有人会向我大发雷霆了。我们显然要加倍努力去告诉世人神是个灵，人必须用心灵和真理去敬拜祂。我们敬拜神必须按心灵和真理，两者必须并存，如果只有圣灵，没有真理，敬拜便毫无用处；如果只有真理，敬拜便只是没有生命的神学观念。敬拜必须要按神的圣灵和真理去行！

当一个人相信和降服在神的真理面前、被圣灵充满，那么，即使是他微小的低语，也是一种敬拜。

人类最大的悲剧莫如敬拜不被神所悦纳。没有圣灵同在的敬拜不是真敬拜。这是十分严重的，每当夜阑人静，想到数以千万有学识、有信仰的人，只不过是依循教会传统及宗教习例敬拜，却从不能达到神的面前，我的心便觉不安，无法平复。

我们一定要谦卑地按心灵和真理去敬拜神，因为每个人都要站在真理面前接受审判。

圣灵的权能和同在不是我们现在才知道的事，更不是信徒生活可有可无的奢侈品，而是我们生命不可或缺的东西。

## 第四章 为教会而生

“又对亚当说：

‘你既听从妻子的话，

吃了我所吩咐你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

地必为你的缘故受咒诅；

你必终身劳苦才能从地里得吃的。

地必给你长出荆棘和蒺藜来；

你也要吃田间的菜蔬。

你必汗流满面才得糊口，

直到你归了土，

因为你是从土而出的。

你本是尘土，仍要归于尘土。’

亚当给他妻子起名叫夏娃，因为她是众生之母。耶和华神为亚当和他妻子用皮子做衣服给他们穿。

耶和华神说：‘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现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耶和华神便打发他出伊甸园去，耕种他所自出之土。于是把他赶出去了；又在伊甸园的东边安设基路伯和四面转动发火焰的剑，要把守生命树的这路。”（创三 17-24）

现今世代比过往世代文明、进步，但有数以千万计的人仍然不知道自己为什么生存，这是人类最大的悲剧之一。或许你和一些人会否认这事实，但世上任何有人的地方，就必然有人被这种“失忆症”折腾得绝望和沮丧，迫使他们大声疾呼：“我竟不知道我为什么生存！”

为申明这一点，我愿与你分享下面的故事，它会发生在任何地方，是关于一个人因失去记忆而丢掉身份的故事：

有一天，我跟一位朋友约好在大会堂见面，我坐在行人道旁一张椅子上等他，突然一个衣着讲究的青年人来到我身旁坐下，向我笑了笑，可是神情看来有点迷惘。

“我们是认识的吗？”我问他。

“不！我想不是的。”他又补充一句：“我觉得自己的情况很不妥。”

他说下去：“我一定是发生了什么事，我想我是在什么地方摔倒昏了过去，实际情况如何我记不起来，但我醒来后，发觉给人搜掠过，钱包、信用卡、卡片、身份证统统不见了。没有身份证明，现在我不知道我是谁。”

“你一定有家人的，难道你一点都想不起他们？”

“可能有，但我实在想不起来。”

我不知怎样帮这位困窘的年轻人，正要劝他最好找警察帮忙。这时，我看到一位气派不凡的男士正站在离我们不远的行人道上，他的神情是同样的迷惘和疑惑，可是当他向我们这边望过来时，陡然发出一阵欢呼，他简直是尖叫的。他向我们奔来，对那位正不知所措的朋友喊着名字，又紧握他的手。

“你究竟去了哪里？发生了什么事？整个管弦乐团的人都在担心你呢！”

这位忘了自己是谁的朋友仍然不知所措。

“对不起，先生，我不认识你，不知道你是哪一位。”

“什么？你不认识我？三天前我们一起来多伦多的。你忘了我们都是管弦乐团的成员，你是我们的首席小提琴手吗？我们已经演出过，就是少了你，一直到处找你呢！”

“那么我知我是谁，也知我为什么在这里了，但我还是不晓得是不是懂拉小提琴。”

类似的事在世上不断发生，警方不断寻找众多这类“失忆症”的受害者，医生也要处理无数这类个案。

为什么我要说这故事呢？是为了要提醒你人类两位始祖的事，他们男的叫亚当，女的叫夏娃。

亚当因犯罪堕落，与他的妻子夏娃双双承受悲惨的打击。他们心里充满迷惑，努力要理出个头绪，但当他们彼此互望，竟发觉不知道自己是谁，也不知为什么活着，生存的目的在哪里。从此人类与神隔绝，在这个堕落及败坏的星球上挣扎求存。他们不断发出哀号：“我竟不知自己为什么生在世上！”

凡接受创造主启示的人都相信神做事从不会无的放矢，因此我们可以相信，神创造我们必然有祂尊贵的旨意。祂按着自己的形象造男造女，是要叫人与在万有之上的祂相交，借着人对这位创造及统管万有者的尊崇敬拜，建立一个完美的团契。

如果你熟悉“简要教义”（Shorter Catechism），你会知道它里面提出一个屡被探究的老问题：“什么是人类的终极目标？”它以神的启示和智慧的话语为基础，提供一个答案：“人的终极目标就是永远荣耀神和以祂为乐。”这答案对愿意思想的人来说，实在是显明不过的。敬拜、荣耀神确是人类终极的人生目标。

为什么有这许多人茫然不知呢？为什么有这许多人终其一生仍然无视于神的爱和祂的旨意呢？为什么有这许多人在生命中遇到不幸和逆境，最终是发出绝望的呐喊：“噢！我不知为什么竟生在这世界上！”难道创造主在亚当后裔身上所定的旨意，就是彻底的失败？

在这个充满罪恶、暴力和恶行的世代中，我们必须指出差不多普世都否认人类因犯罪堕落，但这正是圣经创世记毫不忌讳记录下来的事实。

让我向你郑重宣告，唯有透过神话语的启示，我们才能正确认识自己。神的话语清清楚楚地说明，我们生命中所承受的极大创伤，全是因我们的“失忆症”所致。这是一个人类从他原来完美无瑕地位堕落的可悲记录。亚当、夏娃在那天早晨，决定将自己的个人意愿凌驾于创造主旨意之上时，便立刻从本处堕落，失去了神所赐给他们的身份。他们努力尝试细察、弄清自己的内里，但在他们相视互望的一刻，却惊觉自己不再知道生存的目的，就好像忽然染上一种奇怪的失忆症。这都

是由于人类蓄意对神不顺服的罪招来的，他们不再知道自己的身份，也不再认识被造时神在他们身上所定的旨意。

这真是一个可怕的悲剧！亚当、夏娃被造原是要像镜子般彰显那全能者的形象，但他们却亏缺了神的荣耀。他们本来既是按神的形象被造，便比天上的天使更像神，也比那繁星闪烁的夜空更能让神看到祂自己荣耀的彰显。可是，这面镜子已变得暗淡、模糊，神在人身上再找不到祂自己的荣耀。人因不顺服而犯罪，不能达到被造的目标——在创造主的圣洁、荣美中去敬拜祂。

现代人忙于面对家庭与社会的种种不幸，显得疲乏、内疚和迷失，已无暇回顾人类堕落这个更大、更惨烈的悲剧。

这是一个纠缠复杂的悲剧，神曾愉快地说：“我们要照着我们的形象、按着我们的样式造人。”

（创一 26）于是取了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的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创造主叫那人观看大地，说：“这些都是你的，我也是你的。我要从你的面上看到我荣耀的影显，这是你被造的目的。你是受造来敬拜我、荣耀我，并永远以我为你的神。”

就在神离开片刻的当儿，那称为撒但的恶者，怂恿迷惑那人及他的妻子，他们因此犯罪违背了神。神回来了，祂装作不知道已发生了的悲剧，祂只呼唤说：“亚当，你在哪里？”亚当深知己罪，自觉羞愧，躲起来了。神又呼唤：“亚当，你做了什么事？”亚当承认说：“我吃了祢吩咐我不可吃的那树上的果子，是那女人怂恿我吃的！”神于是问那女人说：“你做的是什么事？”女人说：“是那蛇引诱我！”

在顷刻间，我们的始祖已晓得把罪责转嫁到别人身上去，这是人犯罪最大、最显明的证据之一。我们就直接从始祖那里学到这一套，只会指责人，却从不承认自己的罪和不义。不知丈夫之道的男人会责怪妻子、祖先或他的工作环境；没尽本分的年轻人会责怪父母；不懂妇道的女人会责怪丈夫，甚至儿女。正因为罪，我们宁愿责怪别人，也不愿去承担自己的罪，无怪乎我们落在现今的光景中，病痛紧缠我们，把我们赶至死地；意外不断；精神病院、监狱和坟场处处。对，一切都是人类堕落这大悲剧、大灾难造成的。

这就是所有事情的终结吗？断乎不是！我们要向全人类宣告：“我们给你带来一个奇妙、佳美的信息，就是创造我们的神从没有放弃过我们。祂没有对天使这样说：‘把他们从我的记忆里抹掉



吧！’相反，祂说：‘噢！我仍爱他们，我仍要他们作我的镜子去彰显我的荣耀。我要我的子民敬拜我，永远以我为乐和称我为神。’”

因此神差祂的独生子耶稣基督，借着奇妙的道成肉身来到世间。当耶稣在世上生活时，祂彰显了神的荣耀，如新约圣经形容耶稣是神荣耀的光辉及位格的彰显，所以神从马利亚的儿子耶稣身上，看见了自己的荣耀。

耶稣昔日向群众说：“你们看见我，就看见了父。”祂这话是什么意思呢？祂是说：“你们看见我，便能看见父神荣耀的彰显。我来是要完成祂交付我的工作。”

神的荣耀虽曾因祂儿子受死而一度受大亏损，但至终都借着基督彰显出来。那些罪人拔祂的胡子、掴祂的脸、扯祂的头发，用荆棘编的冠冕戴在祂头上，最后更把祂钉在十字架上。在那里，祂呻吟、流汗，忍受六小时苦楚，直到终了才把自己的灵魂交在父手中死去。天上的钟声随即敲响，丧失的人类可以得蒙拯救，因赦免及饶恕之道已为罪人赐下。

在第三天，耶稣从死里复活，坐在神的右边。神不断拯救人类回到祂那里，回归他们原来荣耀神的目的。

是的，敬拜慈爱的神是人类唯一存在的最大理由。我们出生、重生；我们被造，又被再造；神起初创造这世界，又改造这世界，都是为这原因，也即是复兴的意思。教会的成立也是为此。基督教会存在的首要目的就是敬拜神，其他的事都是次要的。

多年以前在欧洲，我们十分敬重的罗兰斯弟兄（Brother Lawrence）弥留之际，体力虽正在迅速减弱，但他仍对围绕他病榻旁的人作见证，说：“我不是要死，我只是在做我四十年来一直做的事，我期望将来在永恒中也是这样。”

有人问他：“这是什么事呢？”他毫不犹豫地回答：“我是在敬拜我所爱的主！”

敬拜神是罗兰斯弟兄眼中第一等大事，虽然他当时快要离开人世，但这并不重要，因为他知道自己为什么而生，也知为什么重生。是的，罗兰斯弟兄今天仍然在向神敬拜。他肉身虽死亡，且被埋葬，但他那按神形象而造的灵依然活着，与其他圣徒一同绕着神的宝座下拜。

哀哉！哀哉！这是今天大部分找不着生存目标的人的呼声，这使我想起诗人梅敦（Milton）对我们始祖被逐出伊甸园后，那种感情迷失、孤单的描述，他说：“他们手牵手的越过山谷，踏上了那漫长而孤寂的路途。”

## 第五章 单要敬拜永恒的神

“岂不知你们是神的殿，神的灵住在你们里头吗？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因为神的殿是圣的，这殿就是你们。”

“人不可自欺。你们中间若有人在这世界自以为有智慧，倒不如变作愚拙，好成为有智慧的。因这世界的智慧，在神看是愚拙。如经上记着说：‘主叫有智慧的，中了自己的诡计。’又说：‘主知道智慧人的意念是虚妄的。’所以无论谁，都不可拿人夸口，因为万有全是你们的，或保罗，或亚波罗，或矶法，或世界，或生，或死，或现今的事，或将来的事，全是你们的；并且你们是属基督的，基督又是属神的。”（林前三 18-23）

这是个高举科技的世代。有很多关于敬拜的想法，都反映出我们其实意图以只为现在而活（here-and-now）这种短视的观念，来代替神那崇高的永恒观。

在传讲神话语的侍奉中，我从没被那些真科学流行的言论动摇过，我倒曾经向那些企图将神摒出宇宙的假科学主义观念提出质疑。对我来说，我绝不会敬拜一个与永恒无关的神。

科学提供给我们的答案十分有限，科学家虽能延长我们的寿命若干年，但其中的生命意义，可能一个基督徒比爱因斯坦知道的还多。举例来说，我们知道在世生存的意义和目的，也知道我们所相信的有、永恒的价值。

我承认我曾经研究过第四度空间的理论，但我亦已经放弃了。我不反对科学，也不反对它对事物相互关系的研究精神，更不会无知地去跟科学家辩论。我的态度是科学家有他们的工作范围，我也有的。当然我会高兴看见他们研究有成果，而且我很希望他们能早日研究出医治心脏病的方法，因我不少好友都是死于突发性心脏病的，但请注意肉体短暂的生命跟信徒和神之间永恒的关系，两者在意义上有很大的差别。或许你可以抢救一个肚泻的婴儿，又在他青年时治好他的天花病，甚至在他五十岁心脏病发作时，把他抢救过来。但你所做的有什么意义？就是他能活到九十岁，若仍未认识神，也不知道为什么生存，你所做的只不过是延长了一只泥塑乌龟的寿命而已。他的生命既没有神，也未经重生，就像一只无壳、无尾巴的两足乌龟般，依然不知道生命的意义。

感谢神！我找着神的应许，祂的恩典是直到永远的。我和那些用单纯信心相信圣经真理的人一样，相信神从起初创造天地万物，又按祂自己的形象造人，将生气吹入人的鼻孔里，并对他说：“现在你要活在我面前来敬拜我。”

是的，这些单纯相信神的基督徒会告诉你神创造美丽的花朵和晓唱歌的鸟儿是让人去欣赏的。然而，科学家们却持不同的观点来否定这事实，他们力言雀鸟歌唱是另有原因。

“那些唱歌的都是雄鸟，它们是要吸引雌鸟来交配和繁殖后代，这纯粹是生理上的需要。”

我倒有一个疑问：“为什么雀鸟不是吱吱喳喳的叫便算了，却是要歌唱，而且唱得清脆和谐，仿如竖琴的美妙清音？”我相信答案非常清楚，因为是神使牠们歌唱。

我想假如我是一只雄鸟，我会翻筋斗或耍各种不同的花样去吸引雌鸟，但为什么它要唱得那么动听？因为它的创造主是宇宙的总音乐指挥、作曲家，祂把竖琴放进它的小小喉咙里，又给它披一身羽毛，吩咐它说：“飞去歌唱吧！”感谢主！它们都听命顺服，从它们被造起，便一直歌唱赞美神。

也许科学家会抗议说：“不！”但我的心却告诉我这是真的；圣经也宣告这是真的：“神造万物，各按其时成为美好。”（传三 11）

同样，树木结果是神对人类的恩赐，不过科学家们只会耸一耸肩膀，说：“树木结果自然是为了结出种子来繁殖更多果实。”我却要问：“树木结果只是为着繁殖那么简单吗？”

你有看到背后神对人的赐福及帮助吗？”神造了果实便对人类说：“享用这些果子吧！”

神创造田野间的走兽供人类剥皮做衣服；又造绵羊让人剪毛织衣，好穿着取暖。还有神创造卑微的蚕虫，给桑叶牠们作食物，使牠们吐丝蜕变成蚕茧，人类又可剥茧抽丝制成我们所喜爱的丝绸。我虽然不是什么世界十大杰出穿着的人士，但我还是觉得丝质比化学纤维制的领带要好。

天下万物都有它的存在目的，相信它们都是神赐给我们享用的，那种喜乐和满足是大得难以形容的。

世上最有智慧的，就是那些深深认识神的人。那些配称为真正圣贤名哲的，都会承认创造、生命和永恒等问题的答案，是属于神学范畴而非科学上的。当你一切以神为起点，你便能从一个合宜的角度去了解万事万物的因果和本相。

我希望你明白我以下所讲的一番话。有些福音派的基督徒染上了一个坏习惯，就是过分受那些享有学位及荣誉的“知识分子”影响。我们必须平衡这种过分崇尚知识及成就的偏差。

作为基督徒，我们理当尊重科学的研究，欣赏那些长期研究而得的学术成就，但我们必须时刻在心中存记神的智慧及诫命。无论我们在学卫研究上受过多少教育及训练，最终必发现这些都不过是浩瀚真理海洋中的一粟罢了！一个单纯的基督徒信主或许只有几天，但他却已找到真理的中心，通晓许多奥秘事，并且可以宣告说他已认识神了。

认识本来就是一门高深的学问，不是世上任何教师能完全教导的，因为没有基督生命的教师，就像是一个局外人，从外往内看，结果只是一知半解。然而，奇妙的地方就在这里，一个原是失丧、不被宽恕的罪人，借着信心及神的恩典成为神的儿女，现在他是从内往外观看了！

我们无意轻看知识分子的学术成就，但我们的研究和努力若单单为了世界是不够的。

关键就在神那里，祂是我们努力的方向和目标，凭着信心，祂至终必定为我们开启所有研究之门。

若果我们对生命有任何持久的了解，这必定是从神而来的。首先我们因着神的自我启示，得以知晓祂就是那位托着万有的统治者。我们以此为出发点，便能进一步体察神那伟大永恒的旨意。神按自己的形象造男造女，现在又借着祂的救赎计划拯救、挽回我们，叫我们爱祂、敬拜祂，直到永远。

神说：“我按自己的形象造人，叫他在一切地上走兽、空中飞鸟、海中的鱼等受造物之上。得蒙救赎的人甚至比天上的天使还要尊贵，他们可以坦然无惧地来到我的跟前敬拜我、仰望我的面，直到永远。”

神是唯一可信的根基，喜乐的应许是属于那些信祂的人的。我十七岁信主，在这之前，我不晓得什么是在神里面的爱、盼望、信心和真理。可惜的是，今天仍有千万人像昔日的我一样失丧、没有神，既不知道生存的意义，也不知来生的盼望。

我刚提到的那些信徒是圣徒，是神的子民，他们看世界比科学家看的单纯和美丽得多，他们说：“我们知道自己相信的是什么；知道活在世上是要敬拜神，并以祂为乐；知道神为爱祂的人在永恒中所预备的一切。”他们知道这些重要、永恒的事情，但这些事对那些只晓得在今世知识库中寻找答案的人，却是隐藏了。

今天世上大部分人没有真理，没有神和没有盼望，他们花一生精力在个人的追寻上，但却不知道自己正在什么光景、在做什么、要往哪里去。令人惋惜的是，他们用借来的时间、金钱和精力盲目寻索，但他们自己也知道，一切会在他们死亡的一刻烟消云散，到头来，他们会茫然叹说：“我们在人生路的什么地方失去了神。”

人失去神会怎样呢？很明显地，他们忙于找其他东西来敬拜。人被造时原比其他受造物更像神，但现在却变得最不像神；人本来是要彰显神的荣耀，现在却羞涩沉郁地瑟缩在山洞里，显露的只是自己的罪孽。这可说是世上最大的悲剧。人被造时本给赋予了敬拜、赞颂神荣耀的心灵，现在竟无声无息地瑟缩在山洞中。他心中不再有爱和光。没有神，他就只是在这黑暗世途中摸黑前行，跌跌碰碰，最后以一坯土坟为归宿。

一位享誉盛名的加拿大籍作家，一次就现代世界局势接受电台访问。访问时，有人问他一条尖锐的问题：“你认为在现代社会和文明中，我们所犯最严重的错误是什么？”

他迅速而一针见血地回答说：“我认为我们最大的错误就是相信自己比世上任何事物都来得重要，是那位全能神的宠儿，最能讨祂的欢心。”

噢，亲爱的弟兄姊妹，人在最初被造时确是神所喜悦、宇宙所爱顾的，今天依然是这样。

自从我认识基督耶稣来到世间是要做我的救主后，我便以圣经上神的启示作为我行事为人的原则，即使有人聪敏捷思、雄辩滔滔，也不能打动我，影响我跟神的关系。事实上，信与不信、无助与肯定，以及人与神观点之间的分别往往在于人面对死亡的一刻，才显明出来。

听说约翰·卫斯理临终时仍想唱诗，但他那时差不多九十岁了，几乎发不出声音来。

他过去为了建立教会，曾策马纵骄，驰骋千里，在一天之内讲道三四次。他的神学观点是属于亚米纽斯派（Arminian），但在亲友围环他床前时，他竟唱出那首古老的加尔文派（Calvinist）诗歌。

当我还有生命气息，我要赞美创造主宰；

即使死亡步步紧迫，我灵仍要歌颂不息。

因此，我不以任何神学学派自居，若果加尔文派的以撒·华滋能够写出这样赞美神的诗歌，而亚米纽斯派的约翰·卫斯理可以把它唱出来；那么，他们会在未来的荣耀中相遇和拥抱，那我又何必介意是属于哪一派的。

我被造是为了敬拜、赞美神；我被拯救是为了敬拜神及永远以祂为乐。

弟兄姊妹，这是最基本的观念，正因如此，我们才会竭力传福音，叫未信的人接受耶稣基督的救赎。神叫人归向基督并不单是要人活得更好。祂造我们是去敬拜祂，祂期待人认识祂的救赎，并以敬拜和赞美回应祂。

## 第六章 神可敬畏的临格

当乌西雅王崩的那年，我见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祂的衣裳垂下，遮满圣殿。其上有撒拉弗侍立，各有六个翅膀：用两个翅膀遮脸，两个翅膀遮脚，两个翅膀飞翔；彼此呼喊说：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

祂的荣光充满全地！

因呼喊者的声音，门槛的根基震动、殿充满了烟云。那时我说：“祸哉！我灭亡了！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又住在嘴唇不洁的民中，又用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

有一撒拉弗飞到我跟前，手里拿着红炭，是用大剪从坛上取下来的，将炭沾我的口。说：“看哪，这炭沾了你的嘴，你的罪孽便除掉，你的罪恶就赦免了。”我又听见主的声音说：“我可以差遣谁呢？谁肯为我们去呢？”我说：“我在这里，请差遣我！”（赛六 1-8）

多年来，我经常听到一些知识分子这样说：“让我告诉你我怎样找到神吧。”他们是否就从此谦卑下来去敬拜神，我不敢说，但我却肯定知道若不是这位慈爱、怜悯的神向我们显明祂自己，我们是无法亲近及认识祂的。

我为那些不断希望靠自己的聪明智慧去寻找神、明白神的人忧虑和不安，他们几时才会明白人若能凭个人智慧“寻找到神”，他们岂不是等同于神？

我们可以从先知以赛亚寻见神的经历中得到一些启示：当乌西雅王崩的那年，我见主坐在高高的宝座上，祂的衣裳垂下，遮满圣殿。（赛六 1）

以赛亚那时触目所及的是他前所未见的，他活到此刻，对神所造的美好事物熟悉不过，但却从未与那位非受造物的神相遇过。对以赛亚来说，神与被造物之间的对比是那么鲜明强烈，实在不是言语能表达的。明显地，是神亲自向人启示祂自己。以赛亚若凭个人才智寻找神，即使他花上千万年亦是徒劳无功。事实上，即使汇集全世界的智慧也不可使人来到神的面前；但永活的神却能在一瞬间向那些愿意寻求祂的心灵显露祂自己。因这缘故，以赛亚或任何一个人都可以谦卑但肯定地说：“我认识祂！”



神与人不同，祂做事总有祂的旨意。神此刻正向以赛亚显明祂永恒的计划。虽然以赛亚已尽量把所见所闻都记录下来，但当时的实况必然远超过他所写的，就如神远超我们的想象一样，甚至以赛亚自己也承认他过去从未见过神坐在宝座上。

现代圣经评论家论到以赛亚书这段记载时，警告我们拟人法的危机，就是会把种种人的性情加在神身上。然而，我从不为这些夸张的说话担心，随便他们怎样说，我始终相信神坐在宝座上行使祂自己的权能掌管一切，并且最后祂必按着世界创立以先，在耶稣基督里所定的旨意成就一切。

由于我们现在讨论的话题是敬拜，就让我们看看那环绕在天上神宝座的受造物——撒拉弗敬拜时的欢欣及喜乐吧！以下是以赛亚的记录：其上有撒拉弗侍立，各有六个翅膀：用两个翅膀遮脸，两个翅膀遮脚，两个翅膀飞翔；彼此呼喊说：

“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

祂的荣光充满全地！”（赛六 2-3）

我们对撒拉弗的认识很少，但他们对神的颂赞态度却使我感动。他们靠近宝座，心底燃烧着一股对神的热爱，全情投入的唱诵“圣哉！圣哉！圣哉！”

我常奇怪古犹太那些拉比、圣徒及诗人在读到撒拉弗颂赞“圣哉！圣哉！圣哉！”时，为什么还不认识神是三位一体的呢！

我是三位一体论者：我信独一真神，全能的父、创造天地的主；我信独一主耶稣基督，神的独生子，在万世之前为父所生；我信圣灵，赐生命的主，从父子出来的，并与父、子同当受敬拜及尊荣。这是一个何等动人的场面。我愈多翻阅圣经，便愈相信三位一体的真神。

当婴孩耶稣卧在伯利恒的马槽上时，即表示三一真神中的圣子来到世间与我们同在，马利亚便为此发出喜乐的欢声，却原来早在八百年前以赛亚的异象中，撒拉弗已向三一神歌颂赞美。我们赞美的基调必然是“圣哉！圣哉！圣哉！”

我发觉有很多基督徒对神圣洁的属性感到不安，这种情形令我怀疑他们敬拜神的素质。

“圣哉”不单纯形容神的圣洁那么简单，更是一种热切要将荣耀归给三一神的赞美。

或许我们未完全了解圣洁的意义，但好歹也给它下个定义。道德上的绝对纯净只可以用在神身上，纵使人有万般好处也不足为凭，因为我们都是人，没有人在道德上是完全的。亚伯拉罕、大卫、以利亚、摩西、彼得和保罗等都是好人，都曾与神相交，但他们既都是亚当的后裔，便都有人性上的瑕疵和软弱，都须要为自己的罪在神面前谦卑悔改。神清楚我们的心思意念，祂要向那些有信心儿女重新表彰祂的信实。

我们与圣洁的神沟通的最大障碍，是不少基督徒只为自己的罪行悔改，却不是为自己罪人的本相悔改。

以赛亚面对完全圣洁的神时，不禁自惭形秽，深感自己是多么的不洁，他的态度该令我们汗颜，反省自己敬拜神的素质。

试细想一下，以赛亚是当时一位备受爱戴、敬重的年轻人，他有教养，又敬虔，而且是皇帝的表兄弟。若在今天，他可能是教会的好执事，或是差会力邀加入的对象；但那时的他，惊愕失措，天地仿佛于霎时间给神那极大、永恒的荣光消化了。在这荣光映照下，他看到红、黑这两种罪恶的颜色，他给震慑了、呆住了。

究竟怎么回事呢？以赛亚，一个凡人，虽曾瞥见了圣洁完美的神，却也只能这样有限地见证说：“我的眼睛看见那位君王！”若我们要更能敬拜神，便要承认“圣哉！圣哉！”的含义，必然有我们不能测透的“奥秘”存在。

在基督教圈子内，有很多领袖对神的事情十分熟悉，他们随时可以为你解答每一个疑问。我当然希望自己也能如此，但在神的国度里，却有很多属天的“奥秘”是人无法理解，也不是科学家透过观察大自然所能洞悉的。有些人装作能明白和解释神的一切：祂的创造、意念和审判，其实他们已落在福音派理性主义的桎梏中，否定了生命和敬拜中有人不能识透的范围，结果，他们同时也否定了神。这种以为对神“万事通”的态度，在今天绊倒了不少教牧，他们动辄批评、谴责身边意见不同的人。我们的聪明才智、善辩应对的能力把我们蒙蔽了，使我们忽略了我们原来缺乏灵里那份对神的敬畏，我们本该在神面前肃敬，谦卑俯伏，微声说：“噢！我的主，我的神，祢知道一切。”

在以赛亚书第六章，我们看见个人经历神同在的奥秘是怎样光景。以赛亚放下了自己，谦卑地承认“我是嘴唇不洁的人！”他认识到神的位格奥妙奇特之处，知道祂是轻慢不得的。

神是充满罪恶、世俗化、自满的人类所不能了解的，若一个人有以赛亚那种感觉，便绝不敢戏谑的称神为“楼上的人”或“在天上爱我的那位”。一位电影女明星信主后仍然流连于夜店间，并这样向人说：“你应该认识神，你知道吗？神只是一个活的洋娃娃，什么都听我的。”我也听过有人说：“神是一位好好先生。”

每当我听到这些说话时，心里便感到一阵一阵的刺痛。弟兄姊妹们，神是独特的，祂的意念比我们的高，祂的智慧超越我们的想象，我们必须谦卑地敞开我们的心门，向主求说：“神啊！求祢向我显明，否则我永不能认识祢。”

一切的奥秘都在于神。我们的主不愿意我们信祂后活得像个木偶，却是希望我们的心灵向祂的奥秘敞开。或许这样说，一个真正的基督徒本身就必然是个活生生的奥秘、神迹，借着圣灵大能的带领，他的日常生活和习惯都超越常人的理解，也不是心理学或自然律能解释的，因他是活在属灵的律中。

神是那吞灭一切的火焰，我们知道落在永生神的手里是一件何等可怕的事。你还记得以西结，第一章的经文吗？那位沮丧的先知见到天开了，看到神的异象，有四个脸面的活物从火中出来？当我想到我们的见证和侍奉，我们都要像从火里出来一样，因为神是圣洁的、是与罪为敌的，祂会不断对付罪，直到永远。

在以赛亚书的另一处说：“我们中间谁能与吞灭的火同住？我们中间谁能与永火同住呢？”（赛三十三 14）以赛亚不是论及那些与神隔离的人，他是说一些为神而活、与神同住的人。他回答自己的问题说：“行事公义、说话正直……他必居高处。”（赛三十三 15-16）

救世军的口号是“血和火”，我觉得用来形容神，最是恰当。因为基督以宝血洁净我们，神的工作则以火来进行。施洗约翰就曾指着基督的来临预言说：“我是用水给你们施洗，叫你们悔改……祂要用圣灵与火给你们施洗。”（太三 11）当以赛亚呼喊说：“我灭亡了！”这是痛苦的呼喊，表示他醒觉自己的污秽、不洁。他体验到在圣洁的创造主跟前，一切受造物都要归于灭亡。

究竟真正的归信基督是怎样的呢？在重生过程中又有什么感受呢？

他们是应当有像以赛亚那样的痛苦。因此我不同意某些福音派教会的做法，让人在卡片上签名便算是接受了主。重生应该从上而下、由内而外的。我们在全然圣洁的神面前，当为自己的不洁而颤栗，除非我们有这种伤痛忏悔的心怀，否则我真怀疑我们的悔改有多少真情和诚意。

今天问题不在于我们有没有以赛亚的圣洁，却在于有没有他的醒觉。诚然他是不洁的，但感谢神，他惊觉到这一点。今天的世代是不洁的，然而，世人却偏偏没有这种醒觉。污秽不洁与缺乏醒觉都会带来悲惨的后果，这正是基督教会及改革宗犯错的地方，在所谓正直、圣徒、伟大心灵的人的圈子中，依然可见堕落犯罪的情况。

我们喜爱以赛亚的异象及醒悟，但却不喜爱那从火中取出、沾过先知嘴唇的红炭。血与火能除掉罪恶，以赛亚的嘴唇只是他全人的象征，被火洁净了，神便对他说：“你的罪孽便除掉。”（赛六7）本来惊愕伤痛的以赛亚霎时经历罪得释放，他随即投入敬拜神及渴望遵主旨意的去侍奉祂。若我们期待这种被原谅、被赦罪的保证，神恩典的火也要沾上你。唯有那些愿意回转、服侍神的人，才能经历神赦罪的爱。同一道理，作为被造物的我们，还有其他途径、方法预备自己敬拜神吗？

我只能提醒大家，今天我们最大的困乏就是不少人努力改造神来迎合他们自己，以为自己可以控制这位权能的神，而且可以随己意的利用祂。即使在基督徒圈子里，我们也往往倾向倚靠方法和技巧去做神所交付我们的工作。若不完全倚靠圣灵，以为靠己力可以完成圣工，最终的结局只会是失败。

神所重用的不一定是完全的人，但他一定是见着这位君尊的、荣美的人。

弟兄姊妹们，不要看自己过于所当看的。你知道谁给我最多麻烦吗？在我牧养的侍奉中，谁是我为他代祷最多的呢？这人就是我自己。我不是故作谦虚，因我在生命 中也曾向一些比我好的人传讲信息。我再强调神拯救我们的目的，是要叫我们敬拜祂，我祈愿神让我们看清楚自己的本相，好叫我们完全降卑，神便能升高我们去敬拜和见证祂。

## 第七章 释放你的感情来敬拜

扫罗仍然向主的门徒口吐威吓凶杀的话，去见大祭司，求文书给大马士革的各会堂，若是找着信奉这道的人，无论男女，都准他捆绑带到耶路撒冷。扫罗行路，将到大马士革，忽然从天上发光，四面照着他；他就扑倒在地，听见有声音对他说：“扫罗！扫罗！你为什么逼迫我？”他说：“主啊！祢是谁？”主说：“我就是你所逼迫的耶稣。起来！进城去，你所当做的事，必有人告诉你。”同行的人站在那里，说不出话来，听见声音，却看不见人。扫罗从地上起来，睁开眼睛，竟不能看见什么。有人拉他的手，领他进了大马士革；三日不能看见，也不吃也不喝。（徒九 1-9）

你认为在耶稣再来之前，那些新成立的教会，好像印度尼西亚爪哇伊里公岛中的原始巴林谷教会的宣教士。要到什么时候才能把福音传到加拿大和美国去？若果这问题令你困扰，你极需要阅读本章的内容。

我有理由相信以下的事情将来很可能会发生的。我在芝加哥时认识了一位在印度土生土长的基督徒，他庄重、严谨，生命里充满神的恩典，是一个叫人激奋感恩的明证。

我问他的教会背景，他说他不属于五旬节教会、圣公会或浸信会，也不是什么长老会或循理会，他甚至不知道什么叫“超宗派”（interdenominational）。他又说他只是一个普通的主内弟兄。他出生于印度教的一个家庭，但他曾阅读和仔细研究新约有关基督受死和复活的记载，最后归信基督成为主的门徒。

他能以很流利的英语清楚地表达他对世界各地教会的关怀，于是我邀请他到我教会讲道。透过这次接触，我察觉到除非我们在灵里苏醒，重拾对神的那份真爱、尊崇和敬拜，否则我们的灯台迟早会被挪去。或许我们需要宣教士来到我们中间，向我们展示怎样才是真正有活力的基督教。

我们不能忘记神创造我们，是要我们成为喜乐的敬拜者；然而，罪却引诱拉扯我们转向其他事情，不再敬拜祂。但在神的慈爱及基督耶稣的恩典里，我们可以透过奇妙的重生，得以重新与神联系。神提醒我们：“你已经被饶恕和接纳。我是你的创造主、救主及主，我以你的敬拜为乐。”

朋友，我不知道你有什么感觉，但我感到我必须向神敞开我的心、释放我全部感情，高兴自己成为一个敬拜者。好了，提到“感觉”，我知道很多人马上会表示反对。其实，曾有许多人武断地告

诉我，在他们属灵的生命及经历中，绝不容许有任何“感觉”的成分，我都回答说：“这实在糟透了！”因我相信真正的敬拜，是要用心灵去感受的。

在基督教的信仰里，我们该大胆表达感觉而不必难为情的。对基督徒来说，有什么比被人批评为一群毫无感觉的人更差劲呢？

敬拜一定是由内心发出的，它包含了三种元素：理性、心灵和情感。

你的敬拜未必每次都流露一样的赞叹和敬爱，但内心深处对神的崇敬意念和态度，却是一致的。

一个丈夫或父亲，可能为了长时间工作而疲累不堪，亦会因一些事情感到受挫，因此不能每时每刻都对家庭表现一样的关怀和爱护，但无论如何，爱仍存在，因爱不单是一种感觉，也是一种态度和意志，虽然表现形式和程度会有不同，但本质上是恒久深远的。

我是充满喜乐地进入神的国，因我知道自己已完全被赦免，我也体会到因归信基督而有的感情层面。但我记得很清楚，当我刚参加团契时，有人提醒我要小心单靠“感觉”的危险，他们引用圣经中以撒凭感觉误把雅各的手当作是以扫的，来说明只有感觉是不可靠的。

有趣吗？但你可不要把这说法看为基督教的教义。还记得马可福音中那位患了十二年血漏病的妇人吗？她曾在好些医生的手里吃了许多苦头，及至她听闻耶稣的事后，就从后头来，混在众人中间，要摸耶稣的衣裳。就在摸的一刹那，“她血漏的源头立刻干了，她便觉得身上的灾病好了。”

（可五 29）她知道救主在她身上所成就的事后，便“来俯伏在耶稣跟前，将实情全告诉祂”（可五 33）。她感觉自己的身体已被医治，她的见证充满敬拜和赞美。

那些生命获得内在改变的人不会“随从自己的感觉”的，反过来说，若我们的内心毫无感觉，那我们便是死人！若果你明早起床，发觉右手完全麻木，毫无感觉，你当然立刻用你正常无事的左手打电话找医生。

真正的敬拜是内心对我们的主、我们的神的一种感觉，是我们十分乐意用当有的态度表达出来的。敬拜的形式有很多，但若我们真爱神及随从圣灵的引导，我们的敬拜便会带来尊崇的敬畏和诚恳的谦逊。傲慢人的敬拜和高傲的魔鬼一样，都不会被神所接纳，因此我们内心谦卑，才可以按心灵和真理去敬拜神。

不少现代人对敬拜的态度令我不安，真正的敬拜是否可以由人操纵和程序化呢？你有想过将来教会的牧师被称为“属灵的工程师”吗？我听过精神病医生被称为“人类的工程师”，当然他们只是处理我头脑方面的问题。我们把很多事情都简化成一些机械化、科学化或心理学的名词，“属灵工程师”在将来出现是不足为奇的。但我相信圣经常常提到敬拜者那属灵的敬畏，是不能简化和代替的。

在使徒行传里我们看到全卷书满是属灵的敬畏，在那些被圣灵引导的信徒身上找到这些内涵。相反地，在那些没有圣灵同在的人身上，你绝不可能找到这些属灵的敬畏。

工程师可以在他的本行内做很多伟大的工程，但没有任何一个人的能力和意志可以左右神在我们中间所施行的奥秘。如果没有经历过、赞叹过神的奥秘，我们的敬拜便毫无意义；如果没有圣灵的同在，就没有敬拜。

假如神的一切能以人的方法去了解和明白，我便不要敬拜祂。一个肯定的事实，是我绝不会向一个可以被理解看透的神跪拜；那些我可解释的事也不会令我敬畏，更不会使我产生赞叹和景仰之心。

哲学家历来称神位格中的奥秘为“玄妙之谜”（*mysterium conundrum*）。我们借着信心成为神的儿女；称神为“我们在天上的父”，因此在教会中，敬拜是带着属灵的生命、祝福和敬畏，也有从上而来的奥秘。这正是保罗所说“基督在你们心里成了有荣耀的盼望”的意思。如果圣灵在教会中施行祂的复兴工作，那将会带来怎样的景象呢？就我的研究和观察，复兴通常带来一种出乎意料的属灵敬拜，这绝不是人所能控制或安排的，而是神赐那些心灵饥渴的人的。随着灵命的更新，赐福的灵使我们可以喜悦地去敬拜神。

这些信徒能喜乐地去敬拜，是因为神在他们心中占有很高的位置。可是在某些情况下，神却被简化、缩小、修改、变更或改造，祂不再是以赛亚所见到、坐在高高宝座上的那位。正因为不少人在意念中已把神规限缩小，所以他们不能像我们般对神有着无限量的信靠。

我们来到神面前，根本无须怀疑和惧怕，因祂诚实无伪，必定遵守祂所立的约和所定的旨意。凭着绝对的信心，我们能够来到神的面前，在我们心里必有这样的委身：“神是真实的，人都是虚谎的。”（罗三4）全地的主绝不出错，也不需要救助，神须救助只是人对祂错误的观念。

感谢神，当祂按自己的形象造我们的时候，祂同时赋予我们一种可以欣赏、景仰祂的属性的能力。我曾听过一位伟大的圣经学者温逊博士（Dr. George D. Watson）说，人对神有两种爱：感激的爱和仰慕的爱。他勉励我们越过起初对祂的感激之情，进到因神是神、因祂超然的属性而爱祂的地步。

但不幸地，少有神的儿女能超越这种出于感激的爱，我很少听到人因神永恒的完美而发出尊崇和赞美的祷告，我们许多人都看神为“圣诞老人”，认为祂来只是要派礼物。这种爱是肤浅的，我们要更进一步去体味在神面前敬拜祂的那份恩典，我们不用想着要抽离这境界，只要享受与这位无限、完美的神同在时的喜乐。

这样的敬拜令我们着迷和兴奋，事实上，不少圣经人物也曾沉醉在这种与神相交的经历中。如果我们愿意去认识、去爱和服侍神的儿子耶稣基督，圣灵必定光照我们的生命，我们也要因神的同在而沉醉和喜乐，并讴歌颂唱：

耶稣，耶稣，至爱主宰！

因我对祢热爱，

请饶恕我每日千遍呼唤祢名不倦。

烧吧！烧吧！心内爱火，

日夜焚烧不改，

直到属世爱情灰飞烟灭不复再。

以上诗歌是费百发自内心对神的敬拜情愫，他在与挚爱的神同在、相交中，完全给神那不可测透的崇高、伟大所震慑和迷住，心头只觉兴奋难禁。

这种恋慕之情正是敬拜神不可或缺的元素。如果你在这里问我敬拜的含义，我会说：我们敬拜神时，一切敬拜所应有的美好素质都要被圣灵的火燃烧，发出璀璨炽热的光彩。



敬拜神即是尽我们内里所有的能力去爱神，这种爱是带着战兢、赞叹、恋慕和敬畏的。耶稣给我们的命令：“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太二十二 37）其实指向一件事，就是要敬拜祂。

敬拜这个词意义深远，我不会随便乱说，我喜欢婴孩，爱惜人类，但我不会去敬拜他们，因为只有神才配得敬拜的，再没有任何人或物同样令我敬畏、赞叹、恋慕得不能不向他下拜，并且内心满足地呼喊“我的神！我的神！”

信徒可以用不同的形式来颂赞神，但几时他们在敬拜中找不着神，几时便呼喊说：“神啊，祢是我的神，我要切切地寻求祢，在干旱疲乏无水之地，我渴想祢；我的心切慕祢。”（诗六十二 1）敬拜成为纯粹敬拜者个人与神之间一种爱的交流，就像昔日大卫、以赛亚、保罗和一切渴慕得着神的人一样，要经历独自与神同在的相交。

“神是我的神”，真是一个令人何等喜乐的真理。

弟兄姊妹，除非我们先尝过神与我相遇的滋味，否则说与神同在是没有意义的；只有你的心灵独自与神相遇，仿佛天上地下只剩下祢和神，你才晓得爱世上其他人是什么意思。

在加拿大有一篇关于圣安妮（Holy Anne）的文章说，她对神说话时旁若无人，好像世界上只有神和她存在。这不是她自我的表现，她只是发现了把热爱和崇敬向神倾注是有价值和可喜的。对一个曾遇见神的人来说，奉献自己绝对不难，只要有真诚的敬拜和对神沉醉，神的儿女宁愿把爱倾倒在救主面前过于其他一切。

一名年轻的基督徒向我述说他的属灵生命，他信主已好几年，但他自觉内心冷淡，缺乏灵力，担心自己不能满足神的心意。我看出他是非常颓丧，为自己的硬心忧虑，我便引用圣伯尔纳

（Bernard of Clairvaux）的话安慰他：“我的弟兄，只有那些刚硬的人才不知道，也不承认自己的心已经僵死。当我们为着自己的冷淡而着急时，就是神在我们内心发出呼唤！证明祂没有撇弃我们。”

神没有撇下我们、嗤笑我们，祂把盼望放在我们心里，叫我们在爱与悔改中寻求祂的面，这样我们就知道祂丰盛的恩典正等待着我们，这也是祂向全世界所定的恩典。

我相信你有读过巴斯噶（Blaise Pascal）的事迹，他是十七世纪法国一位出色的科学家，又被誉为历代以来六大思想家之一。他也是一位公认的数学奇才，研究范围极广，他同时是一位哲学家和作家。不过，最值得一提的，还是他有一晚个人全然与主相遇、改变了他一生的经历。

巴斯噶把他的经历扼要地写在一张纸条上，折好放在胸前的衣袋里，好提醒他自己所经历过的事情。后来他离世了，参加他丧礼的人找到这张又皱又破的纸条，上面写着：时间大约是凌晨十二点到一点半——火，噢！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不是哲学家及智者的神，是耶稣基督的神，只有透过福音才能认识的神。安稳——感觉——平安——喜乐——喜乐的眼泪。阿们。

这样的表达是不是过于极端或是没理智？不是的，巴斯噶聪明绝顶，但永活的神却突破了他的知识和哲学范畴，不知所措的他只能用“火”来形容那种心灵被神进入的奇妙感觉。我们要知道这些并不是让人阅读的话，它是一个谦卑的人在与神同在的两个小时内，从敬畏到狂喜的呼喊。

这里绝对没有人为的操纵和安排，有的只是因圣灵同在而生发的崇拜。我们这群属神的子民需要的正是那使人敬拜的圣灵降临。

## 第八章 使神失望的教会要在敬拜中失落

直等到我们众人在真道上同归于一，认识了神的儿子，得以长大成人，满有基督长成的身量，使我们不再做小孩子，中了人的诡计和欺骗的法术，被一切异教之风摇动，飘来飘去，就随从各样的异端；唯用爱心说诚实话，凡事长进，连于元首基督，全身都靠祂联络得合式，百节各按各职，照着各体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体渐渐增长，在爱中建立自己。

所以我说，且在主里确实地说，你们行事不要再像外邦人存虚妄的心行事。他们心地昏昧，与神所赐的生命隔绝了，都因自己无知，心里刚硬。（弗四 13-18）

很多人以为自己既是“为教会而生”，便理所当然地遵守教会的传统，却从来都不会问：“为什么我们在教会里做这些事，才叫做敬拜？”看来他们对彼得所描述“君尊的祭司、圣洁的国度、属神的子民”的基督徒身份，所知十分有限，或者根本是漠不重视。

然而，我倒要问一个那些有宗教背景的人从不过问的问题：基督教会的真正定义是怎样的？她存在的基本目的又是什么？

现在让我来回答吧。我相信一个地方教会存在的目的，是把基督徒汇聚一起来敬拜神，敬拜神其实是每个基督徒个别当做的事情，为要宣扬那召我们出黑暗入光明者的美德，以及借圣灵彰显基督在我们身上的荣耀。

有些事情你我可能会感到新奇，甚至在基督教圈子里也很少听闻，但我还是打算告诉你：我们得救原是去敬拜神。基督在过去和现在所做的一切都引导我们朝向这目标。如果我们否认这个事实，甚或认为敬拜神并不是这样的重要，我们就是被基督教圈内普遍流行有关崇拜的观念误导了。

若把耶稣基督的教会喻做一间四年制的学院，为什么信徒要完成第一年的初阶课程是那么困难？

你可能听过这样的笑话，有一个人被问及他曾否受过高深教育，他马上肯定地回答说：“当然，我共花了五年时间来读四年级的课程。”同样道理，如果我们要用上十九年在属灵学院第二、三年级，却还自认是个好基督徒，那绝不是一件幽默的事。

谁可在圣经找到证据说明基督的教会该是停滞不前？何以你认为一个基督徒的属灵生命不需成长的？你凭什么叫我们不需要在真道和灵性上长进呢？

若你问教会的信徒他们信主的原因，他们一般会说：“因为这样我们便会十分快乐！快乐！快乐！快乐的人就是说阿们。”可见这是一个普遍的原因，就是在北美及很多其他地方也是这样，我想世界各地的教会可能都忙于传扬福音，和制造大量初级信徒。有一个比较乐观和可以接受的态度，就是继续尽力去保守那群初级信徒，直至主再来，这样，主便可恩赐、差遣他们去统治祂的地方。你若明白我，便会知道我无意标榜自己或取笑我们的教会，真的，我这样说他们，绝不是要表示我比别人圣洁。

生活在这个时代，神的灵不断提醒我们：“对失丧的人，你的关怀有多真诚？为基督的教会及她在世界的见证，你付上的祷告有多认真？你的家庭幸福美满，但对那些生活在现代社会和生活压力下的灵魂，你感受到他们内心的痛苦有多少？”

若我们不能了解现世的日子有多残酷，无论对教会或我们所关爱的人，都只会带来很大的伤害。难道你还天真的相信和期待一切事物会日复日、年复年的保持不变吗？

我们可能对加拿大、美国和英国的历史比对其他国家的熟悉得多，但我们最好记一下罗马的历史和终局。

罗马是世界闻名的文明帝国，最后竟像一棵朽坏的树一般倒下。尽管她外在仍然强大，军力雄厚，但内里却已腐蚀朽烂不堪。她的国人放纵自己，只顾吃喝玩乐，沉溺于肉欲和不道德的事情上。

到底是哪方的精兵倾覆罗马帝国？难道是来自北方的野蛮民族伦巴底（Lombard）、匈奴（Hun）和东哥特（Ostrogoth）？都不是，他们甚至替罗马人提鞋也不配。罗马是因内部腐化、积弱和废弛松懈覆亡的，就在公元四七六年西罗马帝国随着国君罗母路（Romulus Augustulus）被废黜而告终。

发生在罗马的悲剧，实际上也同样危害及侵蚀着外表看似完备的世俗化教会内部。要把一个冷漠、自以为是的教会变为一个属灵、成熟及以敬拜为事的教会是很困难的，因此她在神面前跌倒的危

机是迫在眉睫的。虽然今天很多忠于教会传统及仪式的人都否认基督教是千疮百孔，但教会内部不断的淌血正带我们步向衰败和死亡，甚至可以在短时间内使我们完全崩溃。

别忘了神对基督教会和信徒——基督的身体——的期望。神从来没有表示过基督教会要降格成一个只有社交的联谊会，圣经所叙述的圣徒相交，是从不仗赖今天教会所仗赖的各种不同社交关系。基督的教会也绝不是要成为时事论坛，神无意将流行的新闻杂志捧为经典，让我们公开讨论并引为时尚。

若你曾经听过我讲及关于戏剧、演技、骗术和伪善等题目，便不会奇怪我直接地宣告，基督教会不应当沦为宗教剧院。当我们建立圣所，要全心全意去敬拜神时，有必要让当中的某些人去表现他们的三流剧目吗？我不相信一位圣洁、慈爱及权能的神，既已借耶稣基督的受害、受死为我们成就了永恒救赎计划，会悦纳祂的教会落在这光景中。

我们并非圣洁或有智慧到一个地步，可以去辩驳圣经中那些有关神如何期望自己子民、教会、基督身体的记载。但是彼得却提醒我们，若我们相信及以基督为我们所成就的工为宝贵，我们便是那被拣选的族类、君尊的祭司、圣洁的国度，成为神眼中独特的子民。

保罗告诉雅典人，一个既顺服又有影响力的基督徒和属神的儿女，就是那些生活、行为、存活，都在乎神的人。若我们愿意承认我们被召出黑暗，是去宣扬那召我们出来者的荣耀，我们便该也愿意用任何方法去完成教会那崇高的计划和呼召。

如果做不到这要求，便是完全的失败！神会失望、救赎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会失望；连我们和我们的儿女也会失望。更可悲的是圣灵也失望了，祂从基督而来住在我们心里，本是要使那些圣洁的子民为神完成圣工，但祂却失望了。

从这点来看，使神失望的原因有两个：一是整体教会失去了合一的见证；二是个别基督徒的灵性低潮。

当我们环视四周、彼此相顾，并以常用的论据反驳说：“噢！这样的失败绝不会在我们中间发生的。”若我们全然关注及经常祷告，便会发现教会灵性发展的一种模式，就是当教会在某个世代软弱，不能担负神的使命时，在下一个世代，她便要纯正的真理完全分离。这正是教会变质、

背离、基要真理被漠视、自由和模棱两可的论调充斥基督教教义的由来。教会竟会跌倒，实在是一个悲剧，关键就在她不再成为基督的教会，当中的信徒也知道神的荣耀已离开他们。

当以色列人出埃及到旷野地，神在日间以云柱、夜间以火柱来表明祂的荣耀和恒常的保护。假若神今天仍然以云柱、火柱作为祂永久同在的凭据，我怀疑还有多少教会仍拥有神这样的印证。

倘若你有属灵的洞察力，相信不用我说你也会发觉我们这一代的教会，不管在哪里，是大是小，她只是以一贯的纪念碑形式存在，虽然刻铭着神过去的作为，但神的荣光已不复存在，祂救赎和永生的见证已落得模糊不清。纪念碑仍旧在那里，但教会的意义却已经失去。

神不期望我们放弃所持守的，让步接纳教会的现状和容忍正做的一切，祂要我们以神话语中的标准和应许去建立教会。这样的话，我们以一颗充满爱、敬畏、祷告的心，顺服圣灵的引导，便能安静、忍耐地使教会与神的话语渐趋一致。当神的话语回复它应有的地位时，圣灵也会再次临驾，这正是我内心所热切渴望见到的。

现在让我们检讨个别基督徒的失败。

神在创造人类的同时，已把祂的旨意放在人类中间，祂期望我们知道那从上而来的重生和被救赎的意义。祂要我们被圣灵充满，了解敬拜的真义，更愿意我们去彰显这位召我们进入祂奇妙光明者的荣耀。若我们都做不到，那不如不生在世上！理由很简单，这是一条单程路，我们重生之后，便当义无反顾承担我们所肩负的、受托的责任。

一棵无花果树绿叶成荫，却不能结出果子，那简直是个悲剧；同样，我们知道神对我们的期望，是要我们彰显祂的荣光，但到头来却不得不承认我们一筹莫展，毫无作为，这又是何等令人叹息！

朋友，我们终究会察觉自己的失落。最令人类惊惧的莫过于神赐予我们永恒的意识，叫我们有能力去感觉。这实在是神赐人类的礼物。假若我们没有这种意识、感觉的能力，便没有事情可以伤害我们。试想若人类在地狱里只是睡觉，没有意识感觉，地狱也就算不上是地狱了。

亲爱的弟兄姊妹，感谢神赐人灵敏、良知和自由意志，你愿意一偿神的心愿，做个忠心的基督徒？

假若神召你出黑暗进祂的光明中，你应当敬拜祂；假若神召你来宣扬祂的美德、荣美和卓越，你更应当心悦诚服，带着圣灵在你生命中所散发的光辉和祝福来敬拜祂。可悲的是人类常不能喜乐地达到这要求，总是让一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来骚扰我们与神的交往和向人见证这位救赎主。

我曾有机会到另一个教会讲道，聚会后我与那里的牧师到一间餐厅用膳。当时有一位男士与他的太太走近我们的桌子，顿了顿，说：“陶恕先生，你的讲道深深打动了我们，就像以前我们听道时一样。”他眼里含着泪水，低声述说他早年教会生活中的一件事情：“当年我愚蠢地离开教会，今天才知道我为此失去了什么！”

他说完了便向我们道别。他是完全醒觉到自己离开圣灵引导下所作的错误选择。我非常清楚感动他的不是我的讲道，而是人对神话语的忠心，还有爱主的人那甜蜜称心的交往，和因不服从神真理而内心感到的那份失落感。

如果我们是顺服、圣洁的子民，一心一意要敬拜、宣扬神的荣耀和信实，祂的旨意便必无阻隔的透过我们得以完成。

我们当省察有什么罪和污秽的事情正包围我们。罪是无远弗届、无孔不入的，它不单在贫民区内，也在大城小镇、乡郊城廓。无论你在哪里，罪就是罪，只要有罪的存在，魔鬼就会横行无忌、遍地游行。身处这个罪恶充斥的世界，你在神的光照和提醒下能做什么呢？你在交友、享乐和每日繁复的生活中又是怎样的与神同行呢？

心理学家经常告诉我们，只要不破宗教“缠累”，便不会有太多的烦恼；摒除罪疚感，大部分的个人问题便可免去。可是我仍感谢神赐予我们永恒的意识，因为祂知道怎样以最好的方法来爱顾和关心我们。不少人要求我给他们属灵的指引和辅导，但我能做的不多。

我相信当一个人愿意完全降服在神的面前时，神必会给他需要的安慰和平安。

我抵达多伦多之后，一次有一位文雅美丽的女士来到我的办公室找我，一番寒暄后便进入正题。她说她一直为自己和室友之间的同性恋关系困扰，也曾经跟不少心理专家谈过。从对话中，我强烈感觉她只是希望我认同她的行为，于是我严正地对她说：“朋友，你是行了可羞耻的罪，神不会赞同的，除非你从罪中回转并寻求神的饶恕和洁净，否则神绝不会安慰你。”

她承认说：“我应该早点听到这忠告。”

作为一个牧者、辅导员，我没有其他方法可以安慰或减轻她从罪恶中所经历痛苦，她只能继续忍受这痛苦，直至她决心认罪悔改，并相信神的，血能洗净她的罪为止。

这是神的救赎，这位赐人安慰、力量的神应许过，那些敏锐醒觉自己罪孽、愿意悔改的人，必要得着祂的宽恕和完全。神多方保证，凡敬拜祂的人，必是一群清心、在属灵操练生命中流露喜乐的人。

那些在圣灵里得着洁净、喜乐福泽的人，从没有被击倒的；那些因爱、顺服和敬拜神而得着喜乐、满足的教会，从没有败亡的。



## 第九章 真正的基督徒以敬拜神为事

神既在古时借着众先知多次多方地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借着祂儿子晓论我们；

又早已立祂为承受万有的，也曾借着祂创造诸世界。祂是神荣耀所发的充辉，是神本体的真像，常用祂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祂洗净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祂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贵，就远超过天使。

论到子却说：

神啊，祢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

祢的国权是正直的。

祢喜爱公义，恨恶罪恶；

所以神，就是祢的神，用喜乐油膏祢，

胜过膏祢的同伴；

又说：主啊，祢起初立了地的根基；

天也是祢手所造的。

天地都要灭没，祢却要长存。

天地都要像衣服渐渐旧了；

祢要将天地卷起来，像一件外衣，

天地就都改变了。

唯有祢永不改变，

你的年数没有穷尽。（来一 1-4、8-12）

一个真基督徒应该是怎样的？这个近日十分热门的话题，确实需要作更深入的讨论。

有些人自称是真基督徒，但实际上他们只是名义上的基督徒。我在一本旧字典找到这个字的解释：

只是挂名的，没有实质和具体的内涵；因此和实况沾不上边，徒负虚名。

根据这个解释，那些自知名不副实的基督徒便不要再假装是“真”基督徒了。

你是否以耶稣基督为你人生至宝呢？若是的话，你倒可算自己是真基督徒。你是否被耶稣基督身上那独有的荣美、崇高所吸引。驱使你赞美、敬拜祂吗？若是的话，你正是圣经所指的真正相信神和实践真理的基督徒了。

但我猜想会有人反对说：“若一个人沉迷于基督耶稣，难道他不会只是一个极端主义者，而非真基督徒？”“那些自称是基督徒，实际却偏向人文主义和世俗主义的人，难道会坦白反对全心全意爱耶稣基督是真基督徒当做的吗？”

我倒要怀疑我们读的圣经不同，领受了不同的教训呢？一个人怎么可能一方面宣称跟从耶稣基督、是主的门徒，另一方面却又对祂的神圣品格无动于衷？要知道这些神圣的品格，正是祂成为万有之主，配得我们赞美和敬拜的明证。我们常常说尊神为万有之主，但还不足以表达内心对祂的那份尊崇。

我很喜欢一首伟大的圣诗：

万有主宰，宝座距离远长，

荣耀光芒来自星辰太阳；

烧在宇宙心灵中央，

祂的大爱，原来就在身旁。

万有之主诚然远超万有之上，祂是灵界、自然界、肉体等一切存有物的主宰。所以每当我们敬拜祂，便即是拥有一切。当年青年人了解到耶稣基督是万有之主，是宇宙间至高、至尊的那位时，便

能感受到祂呼召他们终身以爱服侍祂是何等重要。他们全然投身科学、科技、哲学、音乐或艺术等范畴的研究，却不知我们敬拜主的时候，其实已包含了这些东西。对那些只承认耶稣是人却不接受祂宣称自己是神永生的儿子的宗教家来说，这是我们的答案。

若我们承认耶稣是人，却去敬拜祂，这些宗教家倒要斥责我们犯了拜偶像的罪。事实上，我们不相信耶稣以人子的身份来到世间，更相信圣经全部所记载的，祂是神的独生子，祂也是神。

耶稣基督借着道成肉身，与人类紧紧结连，神这永恒的计划不是把神降格到人的层面，而是由祂的儿子把人类提升到祂面前，结果我们得以进入与神合一的奇妙、荣美境界中。这个独一无二的奥秘，神和人都参与其中，它告诉我们：神怎样，基督便也是怎样。

所以你敬拜主耶稣并不会惹神不悦，因耶稣是万有之主、生命之主。

使徒约翰在约翰壹书清楚地告诉我们，若耶稣没有从父神那里表明永生的真正意义，我们便不可能知道生命的真相。但耶稣来了，约翰便肯定地说：“我们乃是与父神并祂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

以下是查理士·卫斯理（Charles Wesley）所写的诗歌“耶稣，爱我灵魂之主”，它扼要地表达出基督是那些得救、敬虔的人的生命活泉：

在主内无限恩慈，遮盖我一切罪愆；

让医治活泉广施，保守我纯洁不变。

祢就是生命水源，请让我自由取饮；

更在我心内掌权，作君王直到永远。

我们知道世上有很多不同种类的生命存在，亦因此可以认定耶稣就是这一切生命的主。在春天，我们看到树上欲待盛开的新芽，便知那些候鸟快将回归。我不能轻饶这些只能共安乐，不能共患难的朋友。当我们在满是黑暗、风暴，期待牠们作伴的日子，它们却飞到老远的佛罗里达州去；但每年春天，它们又会按时飞回来，这种特性是它们独有的生命本能，就像它们天生晓啼叫一样。

我们观察兔子和其他动物，它们也各有独特的生命形态。基督便是牠们的创造主和主宰。

除了这些形态的生命外，还有意识层面的生命形态，例如那些会幻想和造梦的生命；当然，我们知道还有属灵的生命。“神是个灵，所以拜祂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祂。”（约四 24）神永恒的儿子是我们的主，也是天使、基路伯和撒拉弗的主。祂是任何生命的主。

在今天，知道耶稣基督是一切智慧和公义之主是很重要的。祂是一切丰富、深邃、永恒智慧的宝库，凡属真智慧的，没有在祂那里找不着的。祂既有完全的智慧便可计划永恒，人类的历史只不过是祂永恒计划的逐步落实。智慧的神创造了恶人和义人、顺境和逆境，又使它们互相效力，好在基督再来的日子彰显祂的荣耀。

圣经有不少篇幅向我们说明基督是所有公义之主。“公义”这个字对那些失落的人类，是不容易接受的事情。或者有人会说：“噢！如果我有一本关于道德伦理的书便很满足了。”可是，除了神话语之外，没有其他著作和理论，可以就公义提供一个令我们满意的答案，因为唯有我们的主耶稣基督是一切公义的主。公义的国度也就是神的国度。耶稣基督是宇宙间唯一完全喜爱公义、憎恶不义的那位。

在旧约时代，圣殿的敬拜已勾画出一幅关于公义的图画。大祭司每年都要进至圣所献祭一次，那时他头戴冠冕，上面用希伯来文刻着“归耶和華為圣”。我们那伟大的大祭司和中保、复活的主耶稣基督，是圣洁、公义的，祂不单本身就是公义，祂更是一切公义之主。

耶稣基督也是怜悯之主。试问谁会亲自救赎了人民、更新他们心灵之后，反会用暴力去建立国度？

请与我一起思想一切美好事物的主是何等善美。我们细察自己愉快欢畅的经历，便知道神已赐予人类一些素质，能够明白、欣赏、爱慕美好的事物，例如和谐的形象、色彩、音乐……然而，很多人都不明白这些美好事物虽能悦人耳目，但相对于一些更深远、恒久的义，它们便显得外在和短暂，我叫这些深远恒久的美为道德的美。

耶稣基督的道德美独特而完全，连历代以来，宣称是祂敌人的也深感折服，我们便未曾听过希特拉对耶稣无瑕疵的道德品格作过任何批评。大哲学家尼采，是反基督教的势力代表，他临终时以头叩地，呼喊说：“我爱耶稣，却不喜欢保罗。”尼采反对保罗“因信得救称义”的神学思想，但他却深深被耶稣基督的完美道德、人格打动。

对比于耶稣的完美，便映照出我们生活的世界及社会那被罪恶弄成的百孔千疮。罪恶肆意地蹂躏、摧残整个世界，处处充满混乱、丑恶，仿似人间地狱。地狱是天地间至丑恶、龌龊的地方，若你喜爱美善，便当远离地狱。有些粗鄙的人形容某些事物“像地狱一般丑恶”，他们实在是说一个贴切、生动的比喻。

地狱的丑恶就是那么真实，地狱是可怕、消沉的，但感谢神给予我们天国那极荣美地的应许和盼望，那里充满爱与和谐。全美的主住在那里，祂是所有美好事物的主宰。

朋友，只要我一天仍活在世上，便要在光与暗、美与丑、善与恶、喜与忧之间挣扎。

为什么是这样？因为我们的世界正处于天堂和地狱之间。

这情况令我记起曾有人问我：“陶恕先生，一个真正的基督徒会不会伤害另一个基督徒呢？”我无奈地回答：“我想是会的。”

为什么一个人可以今天真诚跪祷，但在第二天便犯罪攻击和伤害其他基督徒呢？我想是因为我们在地狱与天堂之间，黑影与亮光同时投射在我们身上。但有一个极大的喜讯，就是我们可以脱离这苦况。那荣美之主耶稣基督来到这个丑恶、自私和暴力的世界，救我们脱离罪恶，进入那荣美的天堂。不过，我们可无法明白那荣美的主为救我们，所付出的代价有多大多重。

先知以赛亚曾预言那将要来的弥赛亚“无美貌使我们羡慕祂”（赛五十三 2），所以我不认同画家笔下的耶稣，面容秀美纤细，他们显然忽略了祂“无美貌使我们羡慕祂”。事实上，耶稣的外表与我们完全一样，只是祂是人中之强者。由于祂与门徒极为相似，所以加略人犹大为赚三十块钱出卖耶稣时，也特别作一个暗号：“我与谁亲嘴，谁就是祂。”（可十四 44）

我们可以说当耶稣以人的形象来到世间时，只有祂的灵魂是美丽的；只有祂在山上突然变了像，祂才会“脸面明亮如日头，衣裳洁白如光”（太十七 2）。也只有祂最亲密的门徒才可见到祂的荣美；当祂在人群中，祂完全的荣美便会给遮盖了。

关于形体和模样，旧约中有一段很好的描述，提醒我们基督的身体——教会是要以荣美和恩典为装饰，就像等候天上新郎的新妇般。这段教人难忘的故事记载于创世记二十四章以撒和利百加的事情。

亚伯拉罕差遣他忠心的仆人到他的本地本乡，为以撒娶一个妻子，当然，利百加通过了忠仆给她的一切试验。圣经虽没描述利百加的美貌，但不难想象她是漂亮的。她一身锦衣美服、珠光宝器，把她衬托得明艳照人，这些都是她那尚未谋面的新郎爱的礼物。

这表明了神在我们中间所做的一切。亚伯拉罕象征父神；以撒象征那天上的新郎耶稣基督；那带着各样礼物到远方为以撒娶新妇的仆人便是圣灵，我们的师傅和保惠师。

我们这些被呼召出来、凭信得在基督身体有份，又等候祂再来的人，得到的是怎样的荣美？神不会待薄我们，祂赐我们各人祂的荣美、圣灵和恩赐。若用忠仆为以撒下聘的珠宝来比拟这些礼物的荣美，也只能表达其中一二。我们的主，我们的王耶稣基督已为我们预备好礼物，在我们与祂相遇时，祂便要以神的恩典和恩赐为我们的装饰。这样的话，我们便可与那位荣美的主在一起了。

若你不认识祂，也不敬拜祂，不期望与祂同在，心灵里又从未经历过基督受死和复活的奇妙和喜乐，那么，你的信仰是没根没基，与真正基督徒生活和经历无关的。同时，我相信我们作基督徒是必定愿意把生命中每一件丑恶的事情钉在十字架上，并按着心灵和真理去敬拜那荣美的主。然而这并不容易，因为不少基督徒在寻求信仰当中仍坚持他们罪中的享乐。

我曾在宣道会创办人宣信博士门下受教，他曾有这样的忠告，很多时候我们重视神的恩赐到一地地步，竟忘了去敬拜那位赐恩典的神。

有一次，宣信博士被邀请到美国参加一个圣经讲座负责讲道，指定题目是“成圣”。他到达会场后才知道另有两位讲员，他们的讲题都是成圣。第一位讲员用了整段时间解释他对“成圣”的看法，他认为“成圣”即“根绝”，他说：“成圣的人是要把自己属‘肉体’的老我除掉，像拔掉花园中的野草一般。”

到第二位讲员时，他站起来表示成圣是把老我压抑下去，他说：“这‘老我’经常出现，得胜他就是骑在他上面不让他出来，他出现时马上击倒他。”

轮到宣信博士，他是最后一位讲员，可真有点为难，他无可选择的说基督就是“成圣”的答案。“耶稣基督是你的‘成圣者’，祂能使你‘成圣’。祂是你的一切。神要你把注意力转离那些恩赐、方式

或技巧，只要注视在基督这位赐予者的身上。祂是你的主，敬拜祂吧！”这实在是对于那些真敬拜神的人奇妙的说话。

前我寻求恩典，今要得着主。

---

## 第十章 你在礼拜日敬拜，那礼拜一呢？

摩西牧养他岳父米甸祭司叶忒罗的羊群；一日领羊群往野外去，到了神的山，就是何烈山。耶和华的使者从荆棘里火焰中向摩西显现。摩西观看，不料，荆棘被火烧着，却没有烧毁。摩西说：“我要过去看这大异象，这荆棘为何没有烧坏呢？”耶和華神见他过去要看，就从荆棘里呼叫说：“摩西！摩西！”他说：“我在这里。”神说：“不要近前来。当把你脚上的鞋脱下来，因为你所站之地是圣地。”又说：“我是你父亲的神，就是亚伯拉罕的神，以撒的神，雅各的神。”摩西蒙上脸，因为怕看神。（出三 1-6）

当你踏进一间福音派的礼拜堂时，你是否会肃穆起来，俯首敬拜呢？

若你答否我也不会感到诧异。每次当我进入一般礼拜堂时，我的心便觉悲痛，因为我们这一代的敬拜，正迅速失去属天崇敬的意识。

很多在教会长大的人已不再念及敬拜的事，这正表示他们怀疑神是否存在教会当中。

在很多教会，你很容易猜到人做事背后的心态，我认定他们若不再醒觉留心神是否同在，那将是一个无以复加的遗憾。

在教会圈子内，渴求属灵生命、热切追求，本是神所喜悦的，但它受重视的程度竟还不及那些日渐被接纳的世俗主义，我们该对这现象加以斥责。我们把神、基督的福音和敬拜都世俗化了。无怪乎这样的教会不能产生属灵伟人和祷告、复兴的属灵运动。如果神要被真正的尊崇和敬拜，恐怕祂会撇弃我们，另建立教会。

在我们中间，真实的敬拜是应当的。如果神是祂所说的那位，我们亦如我们自称的是信神的人，那么我们必须敬拜祂。我们借着圣灵重生，得以与神直接相遇，但我们若未有过这种个人的属灵经历，我不相信我们会真诚的尊崇敬拜祂。

我们经常用圆滑讨好、近乎世俗化的说话领人信主，因此没有多少人愿意冒与神面对面的险来寻找祂，就是把他们带到教会来，他们也不晓得爱神、敬拜神的意义；因在这种信仰之路，没有个人与神坦对、冒险和悔改，有的只是圣经应许赦罪的经文。



噢！我是何等愿意向人彰显这位配得我们敬拜的神的荣耀。我相信那些灵里的初生婴孩若能一睹神奇的属性，那怕只是其中一二，也会涌起心中渴望，要去敬拜、尊崇和认识祂。

我知道许多悲观的基督徒并不真相信神的主权，结果是不能谦卑、顺服的跟随神和基督，但这正是耶稣基督来到世间的目的。昔日的神学家称这为神人合一论，意即在基督里属天和属人的本质合而为一。这是一个极大的奥秘，我深感敬畏，它就像正燃烧却不烧毁的荆棘般，是个我不明了的奥秘，在它面前，我只得脱掉鞋子跪拜。

神人合一的奥秘在于神与人在一个位格上结合，拥有的不是两个位格，而是两种本质；因此神的本质与人的本质在耶稣基督身上合而为一，祂是完全的神，也是完全的人，两种本质永远地连结在一起。

且看摩西在旷野的经历，他目睹荆棘被火烧着却没有给烧毁，便毫不犹豫地跪在荆棘前敬拜神。他当然不是敬拜荆棘，他是敬拜借这荆棘彰显祂自己荣耀的神。这显然不是最贴切的比喻，因为灵火离开后，荆棘仍旧是荆棘。但基督耶稣却不同，祂永远是神的儿子，在这完全的奥秘中，祂神人合一的性质从没有变更过，唯一一次就是在祂凄号：“我的神！我的神！为什么离弃我？”

（太二十七 46）父神因祂背负了我们的罪，转脸不看祂的那段惨绝时刻。祂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原不是为祂自己的罪，是为我们的罪。

基督的神性与人性从未分开过，直到今天这二性仍在祂里面合而为一。当我们在祂面前跪下，说：“我的主！我的神！祢的宝座属神，一直到永远。”我们是在向神祷告。

我想神的先知所看的会比用现代望远镜和电子仪器测计光年、行星和星河更深阔、透彻，所以他能看透之后要来的世代和神的奥秘。他们见到我们的主，我们的神，见到祂的荣美，又尝试去描述祂，说祂是一位充满荣光、美好及使人着迷的神；祂既高贵又慈悲；祂既威严又柔和；祂是真理公义的神；祂的爱充满喜乐和香气。当先知向我这样形容神的属性、恩慈和美德时，我也要跪下遵从他们的教导：“祂是你的主，你们应当敬拜祂。”

祂既美好，又充满王者风范；祂是恩慈，但无损祂的威荣；祂是柔和，但却不会使祂的威荣逊色。我愿我能撰词谱曲来歌颂耶稣的柔和及威严，除祂之外，哪里还可找到这种结合呢？

柔和是祂的人性、威严是祂的神性，两者在祂里面永远联结在一起。祂躺卧在母亲怀里被乳养时是那么柔和温顺，像普通婴孩般啼哭，渴求人的疼惜照顾；但祂也是神，祂在希律和彼拉多面前是那样威严屹立。当祂再来时，祂将以威严的一面君临天下。这是神的威严，也是人的威严。这就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在敌人面前，祂庄重威严；但在朋友面前，祂却是柔和谦卑。

耶稣同时拥有这两面特质，人可以自由选择哪一面，若不接受耶稣柔和的一面，便要领教祂威严的一面。在上，小孩子、患病的、有罪的、被鬼附的统统来到祂那里。那些知道自己需要的人都从不同的地方来寻找祂，触摸祂，然后发现祂是那么柔和慈怜的，容让能力从祂身上释放出来医好他们。

当耶稣再临人间时，祂会以威严的姿态出现去对付那些高傲、自负、自以为是的人类，因为圣经说万膝当跪拜、万口皆承认耶稣是神、是主，要真正认识祂就要去爱祂、敬拜祂。

作为神的子民，我们仍然经常被一些错误的思想混淆，叫神的名字蒙羞，事实上有不少人认为我们到礼拜堂做一些事情就叫敬拜。我们叫礼拜堂作神的居所，是我们奉献给祂的，所以我们常误以为礼拜堂是唯一一处可敬拜神的地方。

我们来到主这个用砖头、木头和毡毛造成的居所，常听到敬拜前的宣告：“主在祂的圣殿中，让我们一同屈膝敬拜祂吧！”这是礼拜日在礼拜堂内的敬拜，很好，但礼拜一的早晨很快便来到，这些平信徒回到办公室、基督徒教师回到学校、基督徒主妇也忙于料理家务。在礼拜一，我们都忙于不同的工作和职责，我们是否觉察到神的存在呢？事实上，无论我们在哪里，神期望我们都像在圣殿中；不管我们在什么地方，祂要求我们不断在爱、喜乐和敬拜中与祂连系。如果一个商人礼拜一回到办公室时在内心能敬拜说：“主正在我的办公室内，让全地在祂面前安静。”这是何等美好的事情。

如果你不能在礼拜一的工作堆中敬拜神，那你也不大可能在礼拜日有真正的敬拜。实际上，没有人能欺骗神；因此，当我们在礼拜六埋首各样事务，却忽略神的同在和敬拜的情绪，在礼拜日便不能好好敬拜神。

我想很多人都有一种观念，认为神栖身在一个箱子内——礼拜堂的圣所内，当我们驾车离开礼拜堂回家，便有一种惆怅失落的心情，因我们把神留在礼拜堂这大箱子里。你知道这是不对的，但

你如何处理这问题呢？神不会被规限在某一个固定的建筑物内，祂可以栖身在你的车子里、家中或你工作的地方。

保罗对哥林多信徒所发出的诚恳规劝在今天对我们同样適切：“岂不知你们是神的殿，神的灵住在你们里头吗？若有人毁坏神的殿，神必要毁坏那人；因为神的殿是圣的，这殿就是你们。”（林前三 16-17）

若你不晓得神在你的办公室、工厂、家里与你同在，你可别希望你在礼拜堂时祂会与你同在。

我是年青时信主的，那时我在俄亥俄州一间制轮胎的工厂内工作，我仍清楚记得当时的工作情形和当中的敬拜，我在敬拜中便流过不少泪。没有人问过我这些事情，不然，我定毫不犹豫地向他解释。你可以训练自己让某些技能成为你的惯性动作，我便能自我训练到一地步，双手不停工作，但同时我也能敬拜神。

我相信我们敬拜神，那怕是在工厂的钻床旁边，只要有神的爱在我们心里，圣灵在我们里面发出赞美，天上也会为我们奏起和应的乐韵。这确是我们所经历的，我们整个生命、人生的取向，就是单单敬拜神。

有什么事物驱使你敬拜神呢？信心、爱心、顺服、忠心和生命的品格等等，都是驱使你敬拜神的动力；若你内心有些事物拦阻你去敬拜神，即是说你缺乏了一些使你好好敬拜神的素质。

如果你将生命分割成若干不同的部分，某些部分容许神存在来敬拜，另一些则不能，那你还未做到当有的敬拜。这会作成一个极大的误会，使我们以为只有在礼拜堂内、危险风暴中，或在异常壮丽的自然景象环境下才可以敬拜。我便认识一些信徒，当他们站在峻峭的悬崖时会显得分外的属灵。有时我们身处某些环境，也会这样，有人更会欢呼说：“赞美主！”

亲爱的弟兄姊妹，如果我们神的儿女，内心必不断流露着圣灵的喜乐和赞叹，无需要高山上的风暴来彰显神的荣耀。我们在风暴、星际下突然萌生的壮阔诗意、属灵感觉，都是错觉而已。我相信那些醉汉、暴君或罪犯也有这种“崇伟”的感觉，但他们绝不是敬拜神。

若我的生命有得罪神的成分，我的敬拜便不可能讨祂喜悦；若我礼拜一不敬拜祂，又怎能在礼拜日真实及充满喜乐地去敬拜祂呢！我不能在礼拜日欢声歌颂祂，却在礼拜一、礼拜二的生意往来中刻意惹祂生气。

让我重申我对敬拜的看法——只有在我们内心没有惹怒神的成分，我们的敬拜才会全然取悦神。

这看法是否会令你感到很失望呢？但请你继续看下去，你将会得着鼓励，不过别以为我是凭肉体去鼓励，这鼓励是从圣灵来的。我并不完全信任人；当然，我尊重人的良好意向，也知道他们是怀着好意的，但凭着肉体，他们却往往行不出来。因为我们都是罪人，都在这种两难的困局中，只有在基督耶稣里得着胜利、喜乐和赐福的源头，我们才有转机。我们本来就一无是处，是耶稣基督来改变我们，祂住在我们心里，使我们与那全能的父神联结在一起，若不是这样，我们怎能说自己有什么好处。因此，我们的敬拜必须是彻底、全人投入的。

我们也要随时准备好敬拜神，个中滋味通常是不好受，甚至可能在你生命中掀起一次革命性的改变。要有真正蒙福的敬拜，你生命中某些东西必须要被拆毁、除去。耶稣基督的福音当然是正面和有建设性的，但在某些层面，它却是具破坏力的，因为它要求我们剔除生命中不能讨神喜悦的成分。

有些宣称自己是基督徒的人经常争辩说：“我是奉耶稣的名去敬拜的。”他们以为敬拜神好像是按一种方程式，奉耶稣的名也好像会得到一种神秘的力量。若你按圣灵引导小心查看圣经，你会发现耶稣的名字与祂的本性是合而为一的。单晓读和写基督的名字是不够的，还要我们在本质上与祂相似，又按祂的旨意而行，祂才会赐予我们所需要的东西。我们敬拜不仅是奉耶稣的名字，而且是神重生我们的结果，后者其实比前者更讨神喜悦。祂并且透过敬拜给人有本质的改变，正如彼得在经文所表达的：因此，祂已将又宝贵又极大的应许赐给我们，叫我们既脱离世上从情欲来的败坏，就得与神的性情有份。（彼后一4）

如果我们每天都按世俗及属肉体而生活，我们怎能以为自己的敬拜仍讨神喜悦呢？当一天我们落在危机和困境时，我们将如何向圣洁的神祷告呢？我该如何面对这位叫我用心灵和真理敬拜祂的神呢？我是否跪在主前，以为只要奉祂的名祷告，便能产生一种神奇的力量呢？

事实上，如果我仍然按肉体和世俗生活，到头来我只会失望和痛苦；如果我仍不按基督名字的真意和祂的本质生活，我便不能正确地奉祂的名祷告；如果我不能以祂的本质来生活，我也不能按祂本质来祷告。若我们容让罪恶存在心里既不更正约束，也不整肃过滤，又怎能期望敬拜会被悦纳呢？即使在若干程度上能驾驭生命中这些罪恶成分，敬拜也会得着神一半的悦纳啊！

我们长久该活在一种怎样的模式呢？

神说：“我要居住你的心思意念中，使它洁净成为我居住的圣所。”我不用再做那些定我罪、使我后悔的恶事。我知道思念恶事会使我跟神隔离，失去神同在和属灵得胜的祝福。

我发现神不会住在人类恶毒、污秽、邪淫、食婪、骄傲、自私的心思意念中。神叫我们洁净自己的意念，好成为祂居住的圣所。祂看重我们清洁、仁爱、温柔、仁义的心思意念，因这也就是祂自己的心思意念。你若让神居住在你的心思意念中，你便是在敬拜神，神是悦纳的。纵使你的生活愁虑重重，兼被繁多事务充塞，祂也能嗅到你那崇高敬拜意向发出的香气。

如果神知道你是要全心全意敬拜祂，祂应许过必要与你携手同行。在神那方面，祂付出慈爱、恩典、应许、赎罪、帮助和圣灵的临驾；在你那方面，你要立志、寻找、呼求和相信，这样你的心便要成为神的寝室、圣所、殿宇，你与神有不间断的相交，你的敬拜也时刻达到神那里。

司布真（Spurgeon）两篇最伟大的讲章“寂静中的神”和“暴风中的神”，说明一颗认识神的心在任何地方都可以找到神。我非常赞成他所说的真理，一个被神的圣灵充满、在生活中与神相交的人，无论在生命的沉寂处或风暴中，都能体会敬拜神的喜乐。

其实，这是毋庸置疑的，我们知道神所要求我们的，就是真正的敬拜祂！